

桓台县人民政府 公 报

HUANTAI XIAN RENMIN ZHENG FU
GONGBAO

2019

第 5 期（总第 82 期）

桓台县人民政府公报

2019 年第 5 期

(总第 82 期)

桓台县人民政府主办

2019 年 5 月 15 日

目 录

【县政府文件】

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桓政发〔2019〕1 号	(1)
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张店道路北延桓台部分道路命名的批复 桓政字〔2019〕10 号	(27)
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张耕语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 桓政任〔2019〕1 号	(28)
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尹欣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 桓政任〔2019〕2 号	(33)
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孙敬双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 桓政任〔2019〕3 号	(46)
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货运车辆区域限行的通知	(47)
桓台县“关闭淘汰一批”化工生产企业名单公示	(49)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
桓政办字〔2019〕9号..... (51)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桓台县医疗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桓政办字〔2019〕10号..... (60)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桓台县2019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
桓政办字〔2019〕11号..... (72)

【部门文件】

桓台县卫生健康局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医务人员人人争做第一村活动方案
桓卫字〔2019〕26号..... (77)

桓台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的通知
桓安办通知〔2019〕39号..... (82)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劳动保障监察书面审查网上报备工作
通知
桓人社发〔2019〕8号..... (84)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桓台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桓台县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
补贴发放办法》的通知
桓人社发〔2019〕12号..... (90)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的通知
桓人社字〔2019〕10号..... (94)

桓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桓政发〔2019〕1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边江风县长代表县政府在桓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进行了认真修改，并经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桓台县人民政府

2019年4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政府工作报告

—— 2019年1月27日在桓台县

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长 边江风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极不平凡。面对严峻的形势、繁重的任务、巨大的考验，在中共桓台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监督支持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上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瞄准高质量发展目标，回应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改革创新，担当实干，扎实推进新旧动能转换、三大攻坚战、双招双引、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奋力谱写了桓台经济社会转型跨越发展崭新篇章。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4%；税收71.58亿元，增长1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82亿元，增长10%；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40899元、19668元，分别增长7.5%和7.9%。继续入围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投资潜力百强县、新型城镇化质量百强县，获评全国绿色发展百强县。两项成就入选省改革开放40周年40件最具影响力事件。

一年来，我们扭住发展要务砥砺前行，县域经济综合实力稳步增强

紧紧围绕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将做强实体经济、做优现代产业落到实处。**农业发展优势凸显**。守牢粮食安全底线，小麦、玉米平均亩产472.6公斤、515.3公斤，实现“十六连丰”，县域小麦单产连续八年居全省首位。新增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3家、省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1处、水肥一体化应用

面积 1.12 万亩。新创建“三品一标”6 个、知名品牌 5 个。发展市级以上示范合作社和示范农场 80 家、规模以上种粮大户及家庭农场 975 家，流转土地 16.2 万亩。完成国家试点 3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成功创建为“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清产核资全面完成。**工业经济质效并进**。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利税、利润分别增长 18.9%、27.6%和 17.3%。金诚销售收入 529 亿元、纳税 16.88 亿元，在中国企业 500 强排名中提升 39 位；博汇、汇丰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363 亿元、344 亿元，同时跻身中国企业 500 强；金诚、博汇、汇丰、东岳全部入围中国民企前 300 强和山东民企前 50 强。年内销售收入过 10 亿元企业 11 家，纳税超 3000 万元企业 21 家。位列中国工业百强县第 93 位。**现代服务业增势强劲**。15 个市级服务业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29.96 亿元。鲁中煤炭、中汇化工、和济钢材三大物流基地实现吞吐量 650 万吨，天齐汽车博览园完成销售额 20 亿元。4 个物流标准化试点项目全部通过验收，新建标准化仓储面积 2 万平方米，企业物流成本占比下降 6 个百分点。3 家骨干企业完成服务业剥离。四大重点商贸流通企业实现营业额 15.79 亿元，其中信誉楼商厦完成 6.6 亿元、纳税 4038 万元。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挂牌运营，水火土上线特色农产品板块，润邦入选商务部电子商务典型案例。**建筑业稳步走在前列**。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524 亿元，增长 14.8%，蝉联全省建筑业 10 强县首位。新签工程承包合同额 460 亿元。天齐中标 25 万平方米大体量项目。天齐、万鑫入围省建筑企业 30 强。创建鲁班奖、广厦奖各 1 项，国优工程奖 4 项、泰山杯奖 10 项。**招商和对外经贸再创佳绩**。策划组织了京沪广深等重点招商活动，完成招商引资 154 亿元，新引进重大项目 56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 24 个。实现进出口总额 310.85 亿元，占全市 32.7%。完成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 10.01 亿元、服务贸易出口额 12.57 亿元。汇丰石化入选中国对外贸易企业 500 强。

一年来，我们盯紧高质量发展精准用力，新旧动能转换纵深推进

紧抓全省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的历史性机遇，集中全力，精准发力，持续用力，新旧动能转换驶入快车道。**项目建设接续有力**。37 个市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136 亿元，10 个项目投产运行，在全市项目建设考核中连续两年排名首位，年终项目点评全市第一。152 个县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59 亿元，58 个项目投产或试运行。42 个市重点技改项目完成投资 67 亿元。储备新旧动能转换在建、拟建项目

217 个，总投资超 1600 亿元，5 个项目列入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库首批优选名单。争取各类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2266 亩。单位 GDP 建设用地占用面积下降 5.89%，居全市首位。**园区发展提质增效。**创智谷智慧产业集聚区通过评审项目 112 个，83 家企业入驻运营，获批淄博广告产业园。桓台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加快推进，与市主城区和高铁新城全线联通，村庄搬迁开工面积 99.7 万平方米，汇丰石化通过化工重点监测点现场核查。淄博东岳经济开发区路网建设基本完成，氢能材料公司组建运行，获批省级专业化工园区和绿色园区。马桥产业园南外环竣工通车，旧村拆迁复垦完成验收 1800 亩，获批省级综合化工园区。**产业升级步伐加快。**坚定不移地引导传统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迈进。金诚、汇丰、东岳入选中国石油和化工民企百强，汇丰石化获评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工厂。华夏神州入选首批国家单项冠军、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东岳高分子入选省新材料领军企业 50 强。6 家企业入选省中小企业隐形冠军名单，8 家列入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海思堡入选工信部重点跟踪培育企业。新认定“山东名牌产品”4 个。31 家企业完成规范化公司制改制。市场主体超 4 万户。起凤镇获批省特色产业镇。**创智创新成效显著。**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8 家。新认定国家级创新型企业 1 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1 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4 家、工程实验室 1 家。新建院士工作站 2 家、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 家、省级众创空间 3 家。1 个项目入选国家节能标准化示范创建，3 个列入省科技重点研发计划。1 人入选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3 人获评“齐鲁首席技师”。获国家专利优秀奖 1 项。成功举办全国首届膜产业“马踏湖”高峰论坛、“高层次专家桓台行”等活动。**金融运行平稳有序。**全县贷款余额 407 亿元、存款 399 亿元，存贷比 102%。多渠道处置不良贷款总额 29.53 亿元，金融风险得到有效防控。东岳有机硅 IPO 被证监会正式受理。26 家企业集中挂牌，上市挂牌企业达 101 家。

一年来，我们聚力融合发展持续推进，转型跨越发展支撑更加坚实

顺应区域、行业、产业融合发展大趋势，构建起全方位、高层次发展格局。“**四位一体**”融合提速。编制完成新一轮县城总体规划，明确“北控、南联、西拓、东优”城市发展方向，发展规划、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建设和公共服务五个“一体化”同步推进。互联互通、纵横交织的 53 公里大外环、320 公里“九纵九横”主干路全线贯通，“出口打通、快速联通、干线畅通、路网互通”的大交通格局提

升了城市品级。**文旅融合不断深化**。挖掘整合王渔洋文化、马踏湖、红莲湖、乌河、猪龙河等优势文化和生态资源，文旅融合发展迈出新步伐。以生态文化休闲、历史文化寻根、滨河绿色健身、美丽乡村体验等为特色，构建起“两湖一文”引领、多点支撑、融合发展的全域旅游大格局。马踏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基础配套设施基本完工，成功勘探出高品质温泉。欢乐水世界整体工程施工过半。太奇、百萃源、泓基等农业旅游项目逐渐成为新的增长点。**“两化”融合持续加力**。汇丰、金诚入选国家级“两化”融合贯标试点，中保康、晨钟机械入选省级试点。6家企业通过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贯标试点和通过认证数量均居全市首位。

一年来，我们突出污染防治奋力攻坚，生态环境质量向好态势明显加快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实的举措推进污染防治，生态环境质量不断好转。**综合整治持续加压**。不折不扣推进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问题整改。开展重点污染物、燃煤锅炉等专项整治，巩固“散乱污”企业整治成果，抓好错峰生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实现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全覆盖，完成冬季清洁供暖36953户，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209天。强化工业点源深度治理，涉水企业厂区全部设置雨污管网，重点河流断面主要指标全部达到地表水Ⅴ类标准。**生态修复接续推进**。马踏湖湿地补水工程完工，涝淄河治理、乌河入湖口人工湿地一期、乌河河道走廊人工湿地（城区段）主体工程完工。红莲湖东扩、大寨沟接长段治理、引黄南干渠、孝妇河桓台段（二期）开工建设。地下水埋深16.98米，回升1.58米，“全领域治理、全流域修复、全方位管控”水生态治理柜台模式，在全省“河长制”工作现场会上被省政府主要领导评价走在全省前列。绿道网工程完成植树18万株，新增绿地120万平方米。**环境监管精准高效**。推广应用“网格监管”APP，全面推行智能“天网”监管模式，实现全天候、无死角、全覆盖监管。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物联网监测平台、运营智慧中心投用。扎实开展第二次污染源普查，1497家工业污染源完成调查。以铁的手腕持续加大“刑责治污”力度，办理处罚案件201件，行政处罚1494万元，申请强制执行行政处罚案件31件，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9件。

一年来，我们坚持统筹城乡一体，均衡协调发展迈向更高水平

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连续11年将民生保障和改善作为“一号

工程”，年内民生投入 34.4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3%。**基础设施更加完善。**配合完成济青高铁桓台段建设、淄东铁路电气化改造拆迁等保障工作，桓台迈入“高铁时代”。县档案馆新馆开工建设。西五路北延、果里大道西延、西十三路北延、S29 连接线东段竣工通车。建设街西延、少海路北段、一中西路综合管廊及配套工程完工。完成 50 公里“四好农村路”建设，被确定为首批省级示范县。改造提升老旧小区 47.57 万平方米，新建雨污管线 13.5 公里、社区微型公园 20 个，实施城市双修项目 3 个，拆除违建 22780 处、139 万平方米。建城区新建公共停车场 15 处、公厕 6 座。**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创新实施“孝善扶贫”“扶贫专岗”模式，26 个产业扶贫项目收益分配到位，全县 5171 户、10044 名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并纳入居民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和扶贫特惠险代缴范围。城镇新增就业 11139 人，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1.05% 的较低水平。基本养老保险覆盖 31.49 万人，基本医疗保险覆盖 47.31 万人，企业退休基本养老保险实现 14 连调。低保、特困群体年度合规费用封顶线提高至 1.5 万元。改造农村危房 463 户。无自理能力农村特困人员实现集中供养。建成医养结合机构 19 处，弘康医养健康项目进展顺利。**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和“大校额”“大班额”化解工作稳步推进，18 所学校实施新建、改扩建，乡镇中小学纳入集团化办学比例达到 80%。新设立公办幼儿园 11 处，新建幼儿园 4 处、改扩建 13 处。高考本科上线率 83.75%。提升镇文化站 3 处、农村文化大院 120 处。县图书馆获评国家“一级馆”。组织评选了第二届“王渔洋文学艺术奖”。县医院在全省县级综合医院中四级手术占比位居第一，被列为“互联网+医联体”全省改革示范单位。13 处镇卫生院、162 处村卫生室完成标准化建设。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3%。“两癌”免费筛查实现城乡全覆盖。提升改造城市社区服务中心 10 处。国家卫生县城创建通过公示。第四次经济普查清查阶段工作圆满完成。审计、物价、残疾人、民族宗教、民兵预备役等工作取得新成绩。**社会保持和谐稳定。**作为全国 50 个试点县之一，扎实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掉黑恶势力集团 3 个、涉恶团伙 18 个，连续 13 年命案全破。建成公安信息指挥中心和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平安桓台”建设驶入信息化快车道。完成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应急指挥中心、运营管理中心和智慧产业园“三位一体”同步发展模式获评中国智慧城市创新奖。受理群众信访 3034 起，结案率 100%；接办群众投诉

1.6 万件，办结率 99.5%。严格安全生产责任和制度落实，补齐监管漏洞和薄弱环节，彻查彻除安全隐患，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一年来，我们践行打铁还需自身硬，政府自身建设迈上新台阶

将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将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政府系统从严治党纵深推进。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创新“一窗受理”“一链办理”“一网通办”模式，全省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现场会来桓台观摩并给予高度评价。自觉接受县人大、县政协监督，办结人大代表建议 59 件、政协委员提案 129 件。严守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优良传统，全面落实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和谐干群关系。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们经受了巡视巡察、环保督察“回头看”等重大政治考验，实施了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等重大发展战略，取得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扫黑除恶等重大攻坚战阶段性胜利，启动了机构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一次办好”等重大改革事项，承办了全省“河长制”现场会、全省“一次办好”改革现场观摩、膜产业“马踏湖”高峰论坛等重大活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稳”的格局不断巩固，“进”的步伐稳步加快，“好”的优势逐步扩大。一年来，桓台经济社会发展经受了十分严峻的考验，取得了令人欣慰的成绩，积累了弥足珍贵的经验。回首过去一年，我们的企业家在市场磨砺中锻炼成长，在创新创业中建功立业；我们的基层干部在推动发展中主动有为，在服务发展中全心全意。全县上下在践行新发展理念中凝练的“桓台精神”，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展现的“桓台作为”，在实干苦干、永争一流中彰显的“桓台担当”，让我们有更大的信心、更足的底气，在新时代发展之路上昂首阔步、走在前列。

各位代表，砥砺奋进的 2018 年，我们收获满满，这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县上下在追梦路上奋力奔跑、撸起袖子加油干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为桓台发展付出心血和汗水的广大干部群众，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向省市驻桓单位，向驻桓官兵，向老领导、老同志，向热忱关心支持桓台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桓台正处在爬坡过坎、转型跨越的关键时期，发展中

仍面临诸多问题和不足：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任重道远，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比重偏低，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带动力、拉动力强的大项目偏少，质量不高与结构不优的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城乡发展不够均衡协调，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需花更大力气推进，社会治理领域面临新的挑战；政府自身建设和行政效能还有较大提升空间等。我们将正视问题、直面矛盾，对症下药、靶向发力，切实有效加以解决。

二、2019年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也是桓台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今年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县委总体部署，全面落实“五个坚持”基本遵循、“六个稳”工作要求，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新旧动能转换为路径，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着力构建高质量现代产业体系，着力打造高质量生态宜居城乡，着力增加高质量民生服务供给，改革开放再出发，拼搏赶超永争先，奋力开创桓台转型跨越发展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年内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左右；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左右；节能减排等约束性指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工作中重点抓好以下六个方面。

（一）聚焦聚力新旧动能转换，做强高质量发展的产业支撑

抢抓新一轮产业变革和科技革命机遇，以传统要素提质和新要素培育为支撑，以新技术突破和产业化应用为主导，加快构建“542”现代产业体系，助力经济中高速增长和高质量发展。

聚力传统产业升级改造。抓好总投资96.89亿元、年度计划投资43.29亿元的26个市重点技改项目建设，加快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集群化转型发展。充分运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重组、整合等多种方式，推进设计

研发信息化、生产装备数字化、生产过程智能化、经营管理网络化。围绕“机器人+”“互联网+”“大数据+”“标准化+”，加强技术创新、产品创新、业态创新、组织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着力拉长产业链、补强创新链、提升价值链、优化生态链。大力推广先进制造和数字技术，运用信息技术发展柔性制造系统，争创省装备制造业标准化试点和智能工程、数字车间示范。

突出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新材料产业方面，充分发挥东岳膜产业基础原材料优势和技术创新优势，突出研发创新成果产业化，规划建设高端功能膜产业集群，打造“中国膜谷”。新能源及节能环保产业方面，突出重大技术、装备和系统研发制造，创新拓展先进适用的技术、产品和服务，抢占技术制高点和市场增长点。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方面，突出技术自主化、制造柔性化、设备成套化、服务网络化，着力提高设计、制造和集成能力，提升产品档次、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智慧产业方面，突出培育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业态，促进创意创新研发、现代智能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建立新经济统计监测制度，完善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体系和扶持机制，加速向智慧化、产业化、规模化、品牌化方向拓展。

加快现代服务业扩量提质。抓好总投资 71.62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22.04 亿元的 15 个市级重点服务业项目建设。运用新理念、新模式、新业态提升改造传统商贸流通业，培育一批潜在老字号企业和钻级酒店。积极发展和引进工业设计、文化创意、电子商务、信息服务等服务业新业态，鼓励企业开展境外投资、服务贸易、跨境贸易、工程承包和劳务输出。优化完善全域物流节点设施体系，创新发展“互联网+”高效物流、供应链管理、物流联盟等新模式，加快总投资 17.05 亿元的 4 个市重点物流项目建设，打造现代物流强县。结合全省医养结合示范先行县创建，拓展健康养老、教育培训、体育休闲等生活性服务业。

增创建筑业发展新优势。实施扶优扶强战略，支持优势企业优先参与县内重点项目建设，强化龙头企业与相关企业配套合作，实现集群发展。实施扶精扶专战略，扶持装配式建筑、机电安装、专业劳务等企业向“专、特、精”方向发展。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强与央企国企合作，参与国家重点区域和“一带一路”建设，重点向公路、水利、市政等领域拓展，实现产业规模持续增长、发展质量本质提升。

（二）聚焦聚力培植新增长极，打造高质量发展的动能引擎

坚持抓投入上项目不动摇，坚持强动力增活力不放松，以优质增量优化存量、

扩大总量，以改革创新激发活力、提升质量。

一以贯之抓好项目建设。突出抓好总投资 430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51 亿元的 31 个市重大项目，加快推进总投资 633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218 亿元的 127 个县重点项目，保持项目建设全市领先位次。创新完善项目的建设责任机制、推进机制、服务机制和保障机制，将指挥协调落实到每一个任务目标、调度督查落实到每一个进度节点、跟踪服务落实到每一个实际问题、策划储备落实到每一个优质项目，确保项目建设全程贯通、无缝衔接、早日达效，形成梯次推进、有效接续的良好格局。创新信贷投放模式，拓宽直接融资路径，力促 800 亿元区域授信落地落实。扎实推进第三次国土调查，适时开展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加大闲置低效用地处置力度，实现土地高效利用。

凝神聚力做实双招双引。创新组织实施“双招双引突破年”，开展系列招引恳谈活动，重点瞄准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和世界 500 强、央企、国企及行业领军企业，聚焦主导产业和重点方向开展专业化、精准化招商，引进一批技术水平高、产业关联性强、发展空间大的优质项目和高层次人才团队。主动对接融入国家战略，支持有实力、有能力的企业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合作。全面落实省“人才新政 20 条”、市“人才新政 23 条”及县有关配套措施，深入实施新型学徒制和金蓝领培训工程，继续办好县服务创新创业大赛。高标准举办“百名博士柜台行”、高层次人才招聘会，开展“名校直通车”行动，营造“事业留人、环境留人、政策留人”的氛围和风尚。

坚持不懈深化文旅融合。编制全域旅游规划，引导推动文旅资源、市场、产业深度融合，形成“三区两带一中心”全域旅游空间格局。突出水乡生态、历史人文等要素特色，促进旅游与文化体育、现代农业、特色工业、健康养生、美丽乡村融合发展。加快重点旅游项目建设和基础设施配套，马踏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年内开园，欢乐水世界“六一”前试运营。推动马踏湖、红莲湖联创国家 4A 级景区，做强做精以地方特色资源为主线的“两湖一文”印象柜台游、红莲湖至马踏湖沿线为核心的生态文化休闲游、乌河沿线为依托的历史文化寻根游、东猪龙河沿岸为重点的滨河绿色健身游、乡村旅游示范点为特色的民俗风情体验游，用文化和旅游展示柜台风貌、讲好柜台故事。

持之以恒强化创新驱动。依托创智谷智慧产业集聚区建设，通过提供工作平

台、研发平台、中试平台和免费人才公寓等，吸引更多具有行业领先水平、掌握核心技术、引领产业发展的高端人才和创新团队“零成本”创业，打造“创智创新”小镇。深化与四川大学、华中科技大学等重点高校产学研合作，新增市级以上研发平台 3 家。优选部分重点企业制定个性化服务方案，在研发创新、平台建设、高层次人才引进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实施质量强县和标准化战略，着力打造高质量品牌产品、品牌企业。

（三）聚焦聚力重点领域突破，扩大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优势

突出重点领域，坚持问题导向，瞄准关键环节，在攻坚克难中夯实发展基础、做强发展优势、拓宽发展空间。

更大力度突破园区发展。深入推进“园区改革建设发展突破年”，探索建立园区市场化开发、管理、运营机制，配套完善公共基础设施，推动产业集聚集约集群发展。创智谷智慧产业集聚区积极争取航空发动机研发等高端项目落户，打造广告业小微企业“双创”平台，争创省级广告产业园区。桓台经济开发区完成海河路、黄河路等道路建设，配套完善雨污管线等设施，加快东和嘉园、前埠新村、郝园新村建设。东岳经济开发区完善“四纵四横”道路交通框架，完成日处理 5000 方污水处理厂扩容增量改造，建成 1 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启动消防站应急中心、危废固废处理中心建设。马桥产业园完善园区监控监测平台，开工建设特勤消防站。

更多层次助力企业发展。调整完善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实体经济做强的政策措施，全面推进“以亩均论英雄、以质效配资源”改革，着力提升亩均投资、亩均产出、亩均税收，以最小资源环境消耗获取最大发展效益。依托智慧桓台云计算中心开发建设“企业云”，深入开展“两化”融合贯标试点示范，推动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完成企业规范化公司制改制 20 家。鼓励中小企业与龙头企业开展配套协作，培育一批“隐形冠军”、瞪羚企业和行业“单项冠军”。支持企业家创新创业、合法经营，为企业发展减负担、开绿灯，让企业家舒心、专心、安心创业发展。大力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依法保护企业家财产权、创新权和自主经营权，倡树企业家奉献桓台、建功桓台的舆论导向。

更广深度推动绿色发展。大力推广节能技术、标准和产品，加快重点节能项目建设，深入推进造纸、化工、热电等高耗能行业改造提升，有效降低能耗比重和单位产品能源消耗。严格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倒逼行业应用绿色技

术改造生产流程，实现绿色、循环、低碳发展。加快物联网等智能制造技术推广应用，推动“机器换人”扩面升级，建成一批“数字化车间”“数字工厂”样板。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用水效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控制，夯实水资源和水生态保护基础。

（四）聚焦聚力乡村全面振兴，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城乡格局

将乡村振兴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统筹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和组织振兴，努力打造生产美产业强、生态美环境优、生活美家园好的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桓台特色板块。

培育更多的富民产业。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新增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面积1万亩、精准配肥3万亩，新建标准化生产基地2处，新创知名品牌3个、“三品一标”5个。提升农业机械化、农机管理规范化水平，培育2个示范基地、120个科技示范主体，争创全市首个“两全两高”农业机械示范县。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乡村旅游、农村电商、休闲体验、文化创意、运动康养等新产业，开辟农民增收新的增长点。开展新型职业农民专项培训、创业培训及跟踪服务，满足农业从业者多元化需求。抓住生产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和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园、田园综合体等项目主体，依靠新农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推动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激发更强的发展活力。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积极探索农村土地承包地“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有序推进土地经营权流转和规模化经营。落实乡村人才振兴政策，推进职业农民职称制度改革，建立完善县级职称评审制度和机制。配套完善农村文化基础设施，保护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丰富发展乡村特色文化，留住乡愁记忆。发挥现代乡贤引领示范作用，推进乡风文明。加强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落实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和“四议两公开”制度，提升网格化管理、社区化服务、信息化建设水平，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

打造更美的人居环境。深入开展美丽乡村“三级联创”，重点抓好西五路、唐华路、高淄路、东猪龙河、乌河沿线连片创建及景观带建设，争创省级示范村3个、市级8个、精品示范片区5个。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积极探索垃圾污水处理模式，实现生活垃圾收运处置、生活污水有效处理、无害化卫生厕所全覆盖。

（五）聚焦聚力打赢“三大攻坚战”，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全面协调

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提高防控能力，找准“主攻点”，牵住“牛鼻子”，不遗余力将三大攻坚战纵深推进。

持续加强风险防控。坚持以法制化、市场化推进担保圈风险化解，完善提升投融资和金融风险化解平台建设，坚决打击恶意逃废金融债务、非法集资等各类违法行为，全力打造优良金融生态环境。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维护社会平安稳定，保障群众安居乐业。以安全生产永远在路上的定力和决心，严格主体责任落实，强化“网格化、实名制”监管，筑牢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防火墙”。持续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突出抓好重点行业、重点岗位、重点环节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非法违法行为。实施“素质固安”战略，提升全员安全素质和技能，构建功能完善、反应快速、保障有力的应急保障体系。健全专职人民调解员、陪审员制度。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管理。

持续深化精准脱贫。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落实好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深化产业扶贫、扶贫专岗等模式，“孝善扶贫”贫困户参加率力争达到70%以上。多渠道、多途径解决农村贫困户住房安全问题。推动贫困人口建档立卡、家庭医生签约全覆盖。持续提升贫困户保障度和生活质量，着力构建稳定脱贫长效机制。

持续强化污染防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强烈的责任担当，将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问题逐项彻底整改。坚持举一反三、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坚决整改、全面整改、彻底整改。深化大气污染防治，深入推进“四减四增”三年行动计划和大气污染治理“1+4”专项行动计划，倒逼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和农业投入结构调整；实施工业窑炉深度治理、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开展VOCs治理、泄漏检测与修复，巩固“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成果，强化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有序推进清洁供暖工程，切实加强扬尘和移动源污染防治，不断提升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深化水污染综合防治，扎实落实好《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动态提升排水氟化物、总磷、总氮和全盐量等指标排放限值，完成脱氮除磷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实现全流域达标排放；开展化工聚集区、化工企业及周边地下水详查，构建地下水监测网络；深入落实“河（湖）长”制，完成大寨沟接长段、引黄南干渠、孝妇河桓台段（二期）等治理工程，全面建成“三

横五纵两湖六湿地”生态水系。全力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扎实开展固废危废、坑塘窑湾专项整治，建立土壤环境重点行业、企业污染源档案和信息数据库。完善“智慧环保”监管体系，强化“双罚”、环境执法“双随机”、联动执法等机制落实，加大“刑责治污”、通报曝光力度，依法快办严惩环境违法行为。

（六）聚焦聚力满足群众新期待，增进高质量发展的民生福祉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补齐民生短板，让社会更加文明和谐、群众生活更有品质。

配套提升基础设施。开工建设 S29 连接线西段和互通立交。配合保障沾沂高速、小清河复航等工程建设。完成西五路北延、西十三路北延、果里大道西延绿化和高铁沿线村庄及厂区治理绿化、城市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建设。高标准实施“四好农村路”22公里。县档案馆新馆建成投用。完成10个连片老旧小区改造。加强城市社区综合治理，配套完善公厕、公共停车场等设施，完成污水处理厂、生活垃圾压缩站改造。

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新增城镇就业7000人、创业实体1200个。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养老、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98%、99%以上。新建中小学4处、幼儿园3处，改扩建幼儿园10处。教育集团化办学覆盖面达到90%。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验收。举办第四届全县运动会、环马踏湖轮滑马拉松大赛，承办中国轮滑球联赛，努力打造国家级品牌赛事。3家县公立医院分别牵头组建医疗共同体，实现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延伸。为14处县镇医疗机构配备应急车辆。大力开展重点疾病防治知识宣传和健康知识普及，争创省级健康促进示范县。优化计生服务管理体系，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启动城市书房建设，继续开展送戏下乡、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七彩摇篮”公益学堂等文化惠民活动。

全面推进智慧治理。结合智慧柜台建设，深入应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提高社会治理的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深化违建治理，做好拆违后闲置空地规划建设，美化优化城乡环境。开展机动车、非机动车乱停乱放集中整治，提升城区标准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深化数字化城管平台建设和功能整合，完成渣土车辆、户外广告、违章建筑等管理子系统开发建设，打造全时段监控、全过程监督、全方位整治、全方面考评的数字化管理体系。

三、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以新担当对人民负责，用新作为让人民满意，是人民政府的职责所系。我们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紧贴人民群众的新需求、新期盼，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旗帜鲜明地讲政治守纪律守规矩。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精髓和实质，作为推动工作的强大思想武器。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强有力的党建统领发展、推动落实、走在前列。坚决接受县委统一领导，主动接受县人大依法监督、县政协民主监督，自觉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全方位、多渠道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国家试点建设，加强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强化意识形态领域阵地建设，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旗帜鲜明地崇尚务实担当实干。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增强服务发展的素质能力，锤炼担当实干的本领水平。坚持实字为先、干字当头，树立敢立潮头、敢为人先、走在前列的担当思维，勇闯新路、攻城夺寨的破局思维，“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实干思维，有求必应、无事不扰的“店小二”服务思维，重任面前敢想敢干、难题面前敢闯敢试、矛盾面前敢抓敢管、风险面前敢作敢为。扎实推进“工作落实年”，对每一项工作都建立明确清晰、环环相扣的责任落实体系，逐一梳理明确时限、标准、责任人、分管领导，严格落实重要工作清单制、告知制、督查制、承诺制、问责制，以钉钉子的精神、雷厉风行的劲头、一抓到底的执着、精准专业的举措，不折不扣将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落地落实落到位。

旗帜鲜明地优化营商环境。按要求完成机构改革，持续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常态化加强作风效能建设，不断打通“堵点”、消除“痛点”，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让企业发展安心、群众办事舒心。以排头兵的身影、实干家的姿态、施工队长的身份，坚持问题导向，出实策、鼓实劲、干实事。精准务实开展政务督查，真正督出抓落实的干劲，督出谋发展的气场。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会议规则及发文规定，不开、不发无实际意义的会议和文件，坚决避免以会议贯彻会议、以

文件落实文件的“空对空”问题，真正腾出精力干工作，扑下身子抓落实。

旗帜鲜明地倡树风清气正。扎紧制度的“笼子”，把好用权的“方向盘”，依法定权限行使权力，按法定程序规范办事，用好“公权力”，管住“微权力”。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杜绝不敬畏、不在乎、喊口号、装样子等问题，让铁规发力、让禁令生威。筑牢防腐的“堤坝”，系好廉洁的“安全带”，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创新突破，保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高压态势。坚持忠诚干事、务实干事、团结干事、廉洁干事，不辱使命，不负重托，让昂扬向上、清正廉明成为新时代人民政府的鲜明底色。

各位代表，奋斗无止境，追梦在路上。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桓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勇担当，牢记使命再拼搏，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创桓台高质量发展新局面、谱写桓台人民美好生活新篇章而不懈奋斗！

附件 1

《政府工作报告》名词和专用词组解释

P₂ **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P₄ **单项冠军**：长期专注于某些特定细分产品市场，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单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或全国前列的企业。

P₄ **隐形冠军**：单项产品在国内或国际市场上占据绝大部分份额，但社会知名度低的中小企业。

P₄ **专精特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创新型。

P₅ **万人计划**：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

P₅ **IPO**：首次公开募股。指的是一家企业或公司第一次将它的股份向公众出售。

P₅ **四位一体**：指推动张店(包括高新区)、桓台、周村(包括经开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四个组团一体化规划建设管理，使主城区地位更加凸显。

P₅ **九纵九横**：“九纵”，自东向西依次为东外环、官红路、少海路、唐华路、东猪龙河绿道、周荆路、西外环(西十三路北延)、滨莱高速、高淄路；“九横”，自北向南依次为小清河南路、起马路、北外环(S29 连接线)、诸顺路、耿焦路、桓台大道、寿济路、果里大道、黄河大道。

P₆ **两湖一文**：马踏湖、红莲湖、王渔洋文化。

P₆ **“两化”融合贯标试点**：工信部出台《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行动计划》，制定“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国家标准，遴选部分企业贯彻实施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引领企业打造和提升信息化环境下的竞争能力。

P₈ **城市双修**：生态修复、城市修补。

P₉ **“两癌”**：乳腺癌、宫颈癌。

P₉ **四个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P₉ **四个自信**：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P₉ **两个维护**：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P₁₂ **“542”现代产业体系**：优化提升高端化工、高档造纸、冶金机械、纺织

服装、轻工五大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材料、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智慧产业四大新兴产业，繁荣发展现代物流、文化旅游两大现代服务业。

P₁₄ **一带一路**：“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简称。国家级顶层战略，依靠我国与有关国家既有的区域合作平台，积极发展与沿线国家的经济合作。

P₁₅ **双招双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

P₁₅ **三区两带一中心**：“三区”指马踏湖湿地休闲旅游片区、新城-田庄文化旅游片区、红莲湖城市休闲旅游片区；“两带”指西部文化旅游度假带和东部生态水系旅游带；“一中心”指中心城区，作为县级旅游服务基地和集散中心。

P₁₇ **双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P₁₇ **四纵四横**：四纵即唐华路、东岳大道、神舟路、唐泰路；四横即滨博连接线、跃进河路、开发区中心路、寿济路

P₁₇ **瞪羚企业**：是指成功跨越创业死亡谷后，商业模式得到市场认可，进入爆发式增长阶段的创新型企业。

P₁₈ **两全两高**：全程、全面、高质、高效。

P₁₉ **三权分置**：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

P₁₉ **四议两公开**：“四议”是指村党支部会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两公开”是指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P₁₉ **三级联创**：省、市、县三级美丽乡村联合创建。

P₂₀ **两不愁、三保障**：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

P₂₀ **四减四增**：减少过剩和落后产业，增加新的增长动能；减少煤炭消费，增加清洁能源使用；减少公路运输量，增加铁路运输量；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增加有机肥使用量。

P₂₀ **“1+4”专项行动**：“1”，即减煤；“4”，即开展 VOCs、氮氧化物、重型柴油运输车辆、扬尘污染专项治理。

P₂₁ **VOCs**：挥发性有机物。

P₂₁ **三横五纵两湖六湿地**：“三横”指引黄北干渠、引黄南干渠、孝妇河水系工程；“五纵”指西猪龙河、乌河、涝淄河、东猪龙河、大寨沟接长段；“两湖”指

马踏湖和红莲湖；“六湿地”指乌河入湖口湿地、猪龙河入湖口湿地、孝妇河入湖口湿地、邢家人工湿地、三岔湾人工湿地、乌河河道走廊湿地。

P₂₁ **双随机**：随机抽取被检企业，随机抽取环境执法人员。

附件 2

2018 年桓台经济社会发展荣誉榜

综 合

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
中国综合经济竞争力百强县
中国工业百强县
全国绿色发展百强县
全国投资潜力百强县
全国新型城镇化质量百强县
全国科技创新百强县
国家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县
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顺利通过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评审
山东省第三届文化强省建设先进县
山东省农村饮水安全示范县
山东省建筑业十强县
山东省中小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试点县
山东省医养结合示范先行县
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山东省残疾人文化体育建设示范县
山东省第八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先进单位

镇（街道）、村（居）

索镇、马桥镇获评 2018 年度省级文明镇
起凤镇获评山东省特色产业镇、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十百千”工程示范镇
马桥镇获评省级森林镇、幸福进家活动先进单位

新城镇获评山东省“平安农机”示范乡、山东省卫生乡镇
田庄镇获评全省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乡镇（街道）
果里镇后鲁村获评全国文明村、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果里镇后埠村获评全国文明村、全省“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
索镇于家村农家书屋获评全国示范农家书屋
索镇永安村、马桥镇滕寨村、果里镇伊家村、唐山镇东营村获评 2018 年度省级文明村镇
索镇耿桥联办小学获评全国家校共育数字化试点学校
唐山镇吉托村获评省级“乡村文明家园”建设示范村
唐山镇中学获评全国第四届和谐杯中小幼“我的文化我的班”经验交流会优秀组织奖
新城镇四里村、洼子村、江苏村入选山东省首批健康村试点
新城镇邢庙村、西巴村，唐山镇后七村获评山东省森林村居
马桥镇后金村农家书屋获评省级“示范农家书屋”
马桥实验学校获批山东省家庭教育示范基地、北营小学获评山东省绿色学校、陈庄中学获评全国青少年足球特色学校，5 处学校获评全国学校共育数字化试点学校
唐山镇贾家村等 2 个村、新城镇聂桥村等 16 个村、起凤镇华沟村等 9 个村、城区街道办兰香园等 4 个社区获评第一批山东省卫生村
鸿嘉社区获评省级文明社区
城区街道办少海社区获评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全省“扫黄打非”工作先进集体
城区街道办西苑社区获评省级文明社区
城区街道办恒星社区获评山东省四型就业先进社区

县直部门（单位）

县教体局获评山东省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县公安局获评全省环保公安联勤联动执法工作先进集体；县公安局治安大队被省公安厅记集体二等功

县人社局获评山东省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先进单位、全省社会保险统计报表工作先进经办机构

县农业局获评全省农技推广先进集体、2018年度全省种业管理工作先进集体

县水务局获评全省水利系统先进集体

县文化出版局获评全国文化市场“行政审批规范化建设示范点”、全省“扫黄打非”工作先进集体

县卫计局获评全省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先进单位、全省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创新奖

县统计局获评山东省第三次农业普查先进集体、山东省百分之一人口抽样先进集体

县财贸局获评2018中国商贸物流标准化成效突出单位

县农机局获评山东省农机技术推广工作先进单位、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优秀单位

县畜牧局获评全省畜牧兽医工作先进集体

县供销社获评省供销系统先进集体

县信息中心获评2018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建设优秀奖、2018中国智慧城市创新奖

县税务局机关工会荣获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模范职工小家荣誉称号

县气象局获评全省地面气象观测工作优秀集体

县地震局获评全省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

桓台一中、淄博建筑工程学校、世纪中学、实验中学获评国家级国防教育特色学校；实验中学获评全国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桓台一中、实验中学获评省级文明校园；桓台二中获评省国防教育特色学校；淄博建筑工程学校获评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城南学校获评国家、省“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

县图书馆获评国家“一级图书馆”

县妇幼保健院获评全国妇幼保健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

县精神病医院获评中国农村癫痫防治项目县级集体二等奖

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获批“山东省公共法律服务示范中心”

企 业

金诚、博汇、汇丰入围中国企业 500 强、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

金诚、博汇、汇丰、东岳入围中国民企 500 强

金诚、博汇入围中国民企制造业 500 强

金诚、汇丰入围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入选国家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金诚、汇丰、东岳入围中国石油和化工民营企业百强

汇丰入围中国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业百强、中国对外贸易企业 500 强，获评绿色工厂

海力化工入围有机材料 100 强、中国化工 500 强

“东岳全氟离子膜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入选“伟大的变革——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型展览”

东岳氟硅材料入选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第四批示范企业

东岳化工入选第二批绿色制造名单

东岳高分子、中保康、德信联邦获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华夏神州发明专利获评中国专利优秀奖、入选首批国家单项冠军、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泰宝防伪获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智汇蠕墨新材料获评第三届中国铸造行业综合百强企业、排头兵企业

晨钟入围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三十强、专项能力榜单

德信皮业获评中国皮革行业杰出单位

巨明机械玉米田间生产全过程机械化关键技术与装备荣获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花生机荣获 2018 年农业行业年度市场表现力奖

金诚、博汇、汇丰、东岳入围山东企业 100 强、山东民企 100 强、山东工业企业 100 强、山东制造业企业 100 强

金诚获评山东百年品牌重点培育企业、山东省节能先进单位

金诚获评“贡献山东”功勋企业；博汇获评“贡献山东”杰出企业

东岳高分子材料入围 2018 年省新材料领军企业 50 强

东岳未来氢能材料入选 2018 年度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

东岳有机硅获评省专利一等奖

东岳化工获评省级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标杆单位

华夏神舟获评全省百强高企、第二批省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含氟功能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成功认定为 2018 年省工程实验室

华夏神舟、永丰环保、万吉塑胶入选山东省绿色制造项目库（第一批）入库项目

金诚、汇丰、天齐、华天橡胶、鑫炬建工、桓台建设、天成建设、颐恒建设、天泰建工、聚泰泵业、银亿置业、稷丰粮油、恒兴物流、金泰轧辊获评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东岳高分子、泰宝防伪、德信联邦入围山东省专利创新企业百强

中保康“无针注射器”、东岳有机硅“硅橡胶”、海思堡“智能定制牛仔服装”、德信联邦“聚醚多元醇”4 个产品获评山东名牌产品

汇丰石化、海思堡服饰、中保康医疗、海润环保获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海润环保获评环境装备制造业（大气污染治理）规范条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

海思堡服饰获评全省智能制造标杆企业、山东省旅游商品研发基地，尚牛智能入选纺织行业工业互联网试点平台

德信联邦、泰宝防伪、赛特新材料、五维阻燃、黄河龙生物、华天橡塑获评山东省中小企业“隐形冠军”企业

森荣新材料、金泰轧辊、国源电缆电器入选山东省中小企业“隐形冠军”入库培育企业名单；森荣新材料入选省第二批技术创新项目计划

黄河龙生物、东宸磨具、将军井电子商务、五维阻燃、华天橡塑、德信联邦、国源电缆电器、奥德美高分子获评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泰宝防伪、中保康、汽车弹簧厂、永丰环保、德信皮业、三玄橡塑获批山东省“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

水火土网络、将军井电子商务获批山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将军井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获评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最受欢迎电子商务服务机构

恒兴物流、德信皮业、泰宝集团、赛特新材料、迈科有色金属、环宇桥梁模板、龙泰畜牧机械、五维阻燃入选山东省中小企业工业互联网推进工程重点培育企业名单

爱亿普环保入选山东省 2018 年第一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汽车弹簧厂获评自主创新优秀新产品优秀奖、山东省企业技术创新产品二等奖，2 个项目入选山东省技术创新项目

众诚机电获 CE 欧盟出口认证

恒兴物流获评 AAAA 物流企业

建伟工程设计获评山东省中小企业服务机构

华天橡塑日用陶瓷环保水性釉料获山东省第二届“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银奖

天齐集团获评鲁班奖、国优工程奖各 1 项、泰山杯奖 4 项；全省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全国建筑物资租赁承包行业租赁承包品牌企业、全国模板脚手架租赁承包行业特级企业；通过国家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3 项工程入选山东省绿色施工科技示范工程；天齐汽车博览园获评山东省文明诚信市场

东岳联邦置业获评中国房地产“广厦奖”、“规划与建筑设计”优秀奖、“产业技术应用”优秀奖；新城建工获评国优工程奖 1 项、泰山杯奖 1 项，入选 2018 年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科技计划项目名单（科技示范工程类）；齐泰集团获评国优工程奖 1 项、泰山杯奖 1 项；盛华建设获评国优工程奖 1 项（参建）；鑫炬建工获评国家装饰奖 1 项、泰山杯奖 1 项；万鑫建设获评泰山杯奖 1 项；起凤建工获评装饰泰山杯奖 1 项；世通公路获评泰山杯奖 1 项

万森木业获评为 2018 年全国市场、工程木门企业产品质量、售后服务双承诺活动单位

百萃源获批山东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点、山东省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示范基地

茂兴家庭农场获评家庭农场省级示范场；德宝家庭农场获评山东省新兴职业农民乡村振兴示范站；乐鑫家庭农场获批山东省优秀农民田间学校、山东省第三批家庭农场省级示范场

新城细毛山药入选前六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监测合格名单，入围中国品牌价值评价榜

利众农机合作社获评全国农机合作社示范社、全国农机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山东省明星农机跨区作业队

泓基农业专业合作社获评齐鲁美丽田园、齐鲁放心果品品牌、省级经济林标

准化示范园、十佳观光果园、农民专业合作社省级示范社、十五届中国林产品交易会金奖、2018年山东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单位、第三批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

新城细毛山药农民专业合作社获评优秀实训基地、山东省省级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新型职业农民乡村振兴示范站

恒兴物流获评山东省中小企业发展新经济示范单位

瑞丰农民专业合作社获评山东省农业经营服务组织农机安全生产示范单位

桓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对张店道路北延桓台部分道路命名的批复

桓政字〔2019〕10号

县民政局：

你单位《关于对张店道路北延桓台部分道路命名的请示》（桓民字〔2019〕9号）收悉。经研究，同意你局提出的道路命名意见。现将道路命名如下：

1. 原山大道：位于果里镇红庙村西侧，南北走向，南起黄河大道，北止 S29 连接路，长 10.8 千米，宽 60 米。
2. 上海路：位于果里镇楼里村东侧，南北走向，南起桓台张店县界，北止起马路，长 19.58 千米，宽 60 米。
3. 北西五路：位于果里镇西店村西侧，南北走向，南起桓台张店区县界，北止 G308（原 S321 寿济路），长 4.8 千米，宽 14-20 米。
4. 柳泉北路：位于县妇幼保健院东侧，南北走向，南起桓台张店县界，北止工业街，长 9.2 千米，宽 25-43 米。

桓台县人民政府

2019 年 4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桓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张耕语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

桓政任〔2019〕1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经研究决定，任命：

张耕语为桓台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任富得为桓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赵光惠为桓台县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王炳林为桓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司晓宁为桓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王静为桓台县财政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巩子强为桓台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宗红玉为桓台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查玉国为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刘伟为桓台县水利局副局长；

陈岭为桓台县水利局副局长；

王晓玲为桓台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尹成华为桓台县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张荣金为桓台县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

成钢为桓台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胡文革为桓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胡国华为桓台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李海峰为桓台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韩晓光为桓台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段秀勋为桓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孟凡亮为桓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王来友为桓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荆常伟为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桓台城市管理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胡正永为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桓台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姜成材为桓台县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李青为桓台县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刘国荣为桓台县信访局副局长；
芦善刚为桓台县信访局副局长；
宋强为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桓台分局局长；
任联洲为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桓台分局副局长、正科级干部。

免去：

甘发城的桓台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职务；
姜成材的桓台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职务；
陈同增的桓台县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原职级不变）；
任东城的桓台县体育总会会长职务；
吴效斌的桓台县体育总会副会长职务（原职级不变）；
毛良吉的桓台县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
苗建国的桓台县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原职级不变）；
姜恒泉的桓台县公安局副局长职务；
梁波的桓台县公安局看守所副所长职务；
田照礼的桓台县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郭万森的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宋希茂的桓台县森源林场管理处主任职务（原职级不变）；
李明的桓台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刘成厚的桓台县森林公安局局长职务（原职级不变）；
王昌生兼任的桓台县中医药管理局局长职务；
胡文革的桓台县红十字会会长职务；
李克会的桓台县审计局副局长职务；
司志刚的桓台县污染物总量控制办公室主任职务（原职级不变）；
崔明温的桓台县环境监察大队中队长职务（原职级不变）；
王民记的桓台县统计局副局长职务（原职级不变）；

史济木的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职务（原职级不变）；

孟凡亮的桓台县食品药品稽查大队大队长职务；

岳磊的山东桓台东岳氟硅材料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主任职务；

张建民的山东省桓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发展计划局局长职务（原职级不变）；

姜连元的山东省桓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计划局副局长职务；

初东明的王渔洋文化研究保护中心景区管理科科长职务（原职级不变）；

魏恒远的王渔洋文化研究保护中心文化研究科科长、王渔洋文化学术研究中心主任职务（原职级不变）；

于宗福的马桥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职务；

查玉国的起凤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职务；

巩会城的原桓台县政府研究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齐胜利的原桓台县物价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牛宗儒的原桓台县物价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任富得的原桓台县物价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聂爱红的原桓台县物价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张天忠的原桓台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桓台县政府节约能源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炳林的原桓台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司晓宁的原桓台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赵光惠的原桓台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荆长山的原桓台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巩发亮的原桓台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韩兴昌的原桓台县教学研究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张水先的原桓台县监察局派驻第二监察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付光逵的原桓台县普法依法治县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王静的原桓台县财源建设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田照礼的原桓台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魏勤远的原桓台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周开林的原桓台县财政监督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张兴的原桓台县统一收费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郭万森的原桓台县机关事业社会养老保险管理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王立亭的原桓台县劳动就业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韩道民的原桓台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伊茂江的原桓台县医疗保险事业管理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巩子强的原桓台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宗静的原桓台县园林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明的原桓台县交通稽查大队大队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李树宏的原桓台县农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宗红玉的原桓台县农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孙茂真的原桓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主任职务（原职级不变）自然免除；
刘伟的原桓台县水务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陈岭的原桓台县水务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于孝富的原桓台县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荆常伟的原桓台县林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陈维学的原桓台县林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荆继光的原桓台县林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尹成华的原桓台县文化出版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金雁的原桓台县文化出版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毕志胜的原桓台县文物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胡文革的原桓台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涛的原桓台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成钢的原桓台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韩晓光的原桓台县环境保护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胡正永的原桓台县环境保护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任联洲的原桓台县环境保护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胡国华的原桓台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海峰的原桓台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段秀勋的原桓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牛汝忠的原桓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许强的原桓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苗勇的原桓台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王来友的原桓台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刘庆金的原桓台县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孙希胜的原桓台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毕国华的原桓台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杨琳的原桓台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伊丕涛的原桓台县粮食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祁志超的原桓台县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张荣金的原桓台县旅游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王雷的原桓台县地方铁路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宋海宁的原桓台县中小企业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桓台县人民政府

2019年1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桓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尹欣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

桓政任〔2019〕2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经研究决定，任命：

尹欣为桓台县政府投诉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磊为桓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王会林为桓台县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泉业为桓台县公安局战训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段然为桓台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

刘体铸为桓台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兼）；

胡锋为桓台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副大队长；

于昌有为桓台县公安局治安警察大队副大队长；

王伟为桓台县公安局治安警察大队副大队长；

曲照兴为桓台县公安局治安警察大队一中队中队长（试用期一年）；

高现亮为桓台县公安局看守所副所长；

于孝诚为桓台县公安局刑事科学技术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耿晓明为桓台县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副大队长；

王明文为桓台县公安局法制大队二中队中队长（试用期一年）；

于洋为桓台县公安局果里派出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刘华为桓台县公安局新城派出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王鹏为桓台县公安局荆家派出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张亮为桓台县公安局邢家派出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蔡光普为桓台县公安局周家派出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张琳为桓台县公安局周家派出所副所长（试用期一年）；

曹阳为桓台县公安局水库派出所所长；

王超为桓台县公安局红莲湖派出所副所长（试用期一年）；

高成为桓台县公安局红莲湖派出所副所长；
陈庆豪为桓台县公安局马踏湖派出所所长；
徐涛为桓台县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郭宜倩为桓台县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大队副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巩云为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管理办公室主任（试用期一年）；
宁乐乐为桓台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田文俊为桓台县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宋希君为桓台县红十字会会长；
伊海卫为桓台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伊佩辞为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张滨为桓台县商务局副局长；
王昱为桓台县商务局副局长；
窦文广为桓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原职级不变）；
李娜为桓台县信访教育服务办公室主任；
裴承荣为桓台县信访事项复查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金巍为索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
黄国立为唐山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
孙智慧为唐山镇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王帅为田庄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
王超为新城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
吕海明为马桥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
缪栋为马桥镇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孙涛为起凤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
荆宝桢为山东省桓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殷伟为山东省桓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王涛为果里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
隋国萍为桓台县城区街道办事处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石立琴为王渔洋文化研究保护中心文化研究科科长；
牛茂云为桓台县大数据发展中心主任；

伊丕香为桓台县大数据发展中心副主任；
杨成见为桓台县大数据发展中心副主任；
荆学为桓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张志高为桓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高汝德为桓台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李丙营为桓台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李亨玉为桓台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
巩起昌为桓台县信息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高云志为桓台县信息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董经民为桓台县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王忆山为桓台县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于永为桓台县国有资产综合事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顺姬为桓台县国有资产综合事务中心副主任；
王韵国为桓台县财源建设保障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徐丽贞为桓台县财源建设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健为桓台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主任；
荆树芬为桓台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副主任；
徐士锋为桓台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副主任；
邢毅为桓台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耿霞为桓台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
魏伟为桓台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新忠为桓台县城乡规划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齐照斌为桓台县城乡规划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吕庆春为桓台县城乡规划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金建海为桓台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荆斌为桓台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主任；
边平海为桓台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副主任（原职级不变）；
张静为桓台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副主任；
张江云为桓台县建筑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孙明国为桓台县建筑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牛如锡为桓台县建筑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徐东明为桓台县人民防空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董长青为桓台县人民防空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李军为桓台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巩守庆为桓台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
张亮为桓台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耿庆武为桓台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邢洪涛为桓台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李曰梅为桓台县河湖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王立志为桓台县河湖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胡正峰为桓台县河湖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何晋泉为桓台县水资源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崔殿君为桓台县水资源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苗海涛为桓台县水资源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刘洪君为桓台县引黄供水事务中心主任；
宋兆宾为桓台县引黄供水事务中心副主任；
王希冰为桓台县农业农村事业服务中心主任；
张启禄为桓台县农业农村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胡业锋为桓台县农业农村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曲学君为桓台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磊为桓台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岳大勇为桓台县农业机械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原职级不变，主持工作）；
罗薇为桓台县农业机械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宋元忠为桓台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原职级不变，主持工作）；
张修林为桓台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逯景斌为桓台县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立忠为桓台县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李宏业为桓台县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巩旭东为桓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田家良为桓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
姜文涛为桓台县外事服务中心主任；
甘学风为桓台县外事服务中心副主任；
张红为桓台县商贸发展促进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尹博为桓台县商贸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
见之风为桓台县商贸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
王超为桓台县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刘艳东为桓台县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毕小语为桓台县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张坤为桓台县应急救援指挥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
郭甲清为桓台县应急救援指挥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心翠为桓台县审计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高信德为桓台县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于亦涛为桓台县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荆向波为桓台县市政环卫和园林事业服务中心主任；
马泳为桓台县市政环卫和园林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郭凯为桓台县市政环卫和园林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樊成山为桓台县地方金融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史亮为桓台县地方金融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巩建平为桓台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荆常轮为桓台县地方道路养护中心主任；
孙德春为桓台县地震监测中心主任（原职级不变）；
玄绪芳为桓台县散装水泥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田煜麟为桓台县慈善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孙晓燕为桓台县政府采购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荆淑红为桓台县债务金融服务中心主任；
吴琼为桓台县财政运行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刘飞本为桓台县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田昀为桓台县农村经济经营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张志国为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桓台分局副局长。

免去：

王超的桓台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桓台县政府投诉中心主任职务；

于昌有的桓台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李泉业的桓台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段然的桓台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办公室主任职务；

陈庆豪的桓台县公安局治安警察大队副大队长、一中队中队长职务；

于孝诚的桓台县公安局刑事科学技术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高成的桓台县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曹阳的桓台县公安局直属大队一中队中队长职务；

巩昌国的桓台县公安局法制大队二中队中队长职务；

于洋的桓台县公安局果里派出所副所长（主持工作）职务；

王伟的桓台县公安局马桥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孙秀泽的桓台县公安局起凤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刘华的桓台县公安局新城派出所副所长（主持工作）职务；

王鹏的桓台县公安局荆家派出所副所长（主持工作）职务；

张亮的桓台县公安局邢家派出所副所长（主持工作）职务；

蔡光普的桓台县公安局周家派出所副所长（主持工作）职务；

刘献利的桓台县公安局水库派出所所长职务；

胡锋的桓台县公安局红莲湖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张连起的桓台县公安局红莲湖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宋莲美的桓台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主任职务；

巩向营的桓台县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徐涛的桓台县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王同远的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原职级不变）；

张艳青的桓台县图书馆馆长职务；

伊海卫的桓台县中医药管理局专职副局长职务；

石光明的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职务；
伊佩辞的桓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职务；
郑桂林的桓台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职务；
曲学君的桓台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张强的山东省桓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主任职务；
宋杰元的索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职务；
吴昊的唐山镇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职务；
隋国萍的唐山镇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金巍的田庄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职务；
马卫凯的田庄镇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董谦的新城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职务；
孙辉的新城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王昱的马桥镇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尚坤鹏的起凤镇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殷伟的果里镇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主任、山东省桓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局局长职务；
王辉的果里镇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徐渝栋的原桓台县政府法制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宋希君的原桓台县政府督查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杨立飞的原桓台县政府督查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履雷的原桓台县政府侨务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朱艳的原桓台县政府侨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钊的原桓台县政府侨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樊成山的原桓台县政府金融证券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忆山的原桓台县政府金融证券工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吕令前的原桓台县政府金融证券工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石立琴的原桓台县金融证券服务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田美峰的原桓台县金融证券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建的原桓台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傅荣璋的原桓台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荆学的原桓台县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兴峰的原桓台县价格监督检查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刘兆光的原桓台县政府节约能源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巩起昌的原桓台县信息产业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张帅的原桓台县信息产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曹元柱的原桓台县中小企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史亮的原桓台县中小企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亨玉的原桓台县中小企业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任华成的原桓台县个体私营经济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玄绪芳的原桓台县散装水泥管理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高云志的原桓台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经济信息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董经民的原桓台县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牛文东的原桓台县监察局派驻第三监察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廷武的原桓台县监察局派驻第四监察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高信德的原桓台县知识产权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于亦涛的原桓台县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孙德春的原桓台县地震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全辉的原桓台县地震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荆淑玲的原桓台县老龄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李光的原桓台县军干所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田煜麟的原桓台县慈善事业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威的原桓台县普法依法治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魏守利的原桓台县社区矫正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于永的原桓台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李顺姬的原桓台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荆淑红的原桓台县债务金融管理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傅博的原桓台县财源建设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吴琼的原桓台县基层财政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孙晓燕的原桓台县政府采购与调剂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韵国的原桓台县统一收费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徐丽贞的原桓台县统一收费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牛传慧的原桓台县公务员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韩静的原桓台县引进国外智力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健的原桓台县社会劳动保险事业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宋冬青的原桓台县劳动就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魏伟的原桓台县劳动就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荆树芬的原桓台县机关事业社会养老保险管理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耿霞的原桓台县机关事业社会养老保险管理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凤云的原桓台县医疗保险事业管理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赵君的原桓台县医疗保险事业管理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邢毅的原桓台县居民养老保险事业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徐士锋的原桓台县居民养老保险事业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绍林的原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建档案和地下管线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郭凯的原桓台县市容环卫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许健的原桓台县市容环卫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荆向波的原桓台县园林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马泳的原桓台县园林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巩守庆的原桓台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职务自然免除；
王新忠的原桓台县规划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齐照斌的原桓台县规划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吕庆春的原桓台县规划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刘永的原桓台县规划展览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荆斌的原桓台县房产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张静的原桓台县房产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路山的原桓台县物业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边平海的原桓台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刘飞本的原桓台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巩曰鹏的原桓台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亮的原桓台县港航管理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邢洪涛的原桓台县交通运输管理所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孙锡峻的原桓台县汽车维修管理所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荆常轮的原桓台县地方道路管理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高汝德的原桓台县生态农业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沈祥水的原桓台县生态农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张立忠的原桓台县生态农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李宏业的原桓台县精准农业信息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巩旭东的原桓台县蔬菜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田家良的原桓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田昀的原桓台县农村经济经营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刘洪君的原桓台县引黄供水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何晋泉的原桓台县水资源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崔殿君的原桓台县水资源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苗海涛的原桓台县水资源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郭甲清的原桓台县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李曰梅的原桓台县河道管理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立志的原桓台县河道管理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胡正峰的原桓台县河道管理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薛居民的原桓台县河道管理处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李军的原桓台县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宋兆宾的原桓台县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温建的原桓台县城乡供水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李秀荣的原桓台县抗旱服务队队长职务自然免除；
张作海的原桓台县河长制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刘艳东的原桓台县文物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史元芳的原桓台县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心翠的原桓台县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韵华的原桓台县投资审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郭永的原桓台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坤的原桓台县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宗勇的原桓台县公平交易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宋芳的原桓台县企业注册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杨浩的原桓台县农村改革试验区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王希冰的原桓台县新农村建设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曲学君的原桓台县新农村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曹云香的原桓台县农业产业化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庞起慧的原桓台县油区工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黄国立的原山东桓台东岳氟硅材料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副局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职务自然免除；

马磊的原山东桓台东岳氟硅材料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业和农村工作局副局长、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吴昊的原山东桓台东岳氟硅材料产业园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副局长、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史元明的原桓台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魏文举的原桓台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胡业锋的原桓台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伊明的原桓台县财贸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逯景斌的原桓台县财贸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见之风的原桓台县财贸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张红的原桓台县财贸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崔殿斌的原桓台县商务局（桓台县招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尹博的原桓台县商务局（桓台县招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周道军的原桓台县商务局（桓台县招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张滨原桓台县商务局（桓台县招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姜文涛的原桓台县外派劳务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甘学风的原桓台县外派劳务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范学菲的原桓台县外派劳务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杨华的原桓台县商务局（桓台县招商局）开发区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岳大勇的原桓台县农业机械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刘芝财的原桓台县农业机械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罗薇的原桓台县农业机械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高继好的原桓台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站长职务自然免除；
曹同伦的原桓台县旅游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毕小语的原桓台县旅游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张江云的原桓台县建筑管理局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孙明国的原桓台县建筑管理局副局长、驻东营办事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牛如锡的原桓台县建筑管理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巩同侗的原桓台县建筑施工安全监督站站长职务自然免除；
周宏营的原桓台县建筑施工安全监督站副站长职务自然免除；
刘英杰的原桓台县建筑管理局驻张店办事处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宋元忠的原桓台县畜牧兽医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罗利的原桓台县畜牧兽医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张修林的原桓台县畜牧兽医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明贤的原桓台县动物卫生监督所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徐东明的原桓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桓台县民防局）副主任（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练俊水的原桓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桓台县民防局）副主任（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原职级不变）；
尹欣的原桓台县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董杰的原桓台县文化体育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田泳的原桓台县文化体育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刘雪莎的原桓台县文化体育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张增光的原桓台县文化体育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耿庆武的原桓台县地方铁路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宁乐乐的原桓台县地方铁路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桓台县人民政府

2019年1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桓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孙敬双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

桓政任〔2019〕3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经研究决定，任命：

孙敬双为桓台县公安局督察长。

免去：

张京义的桓台县公安局督察长职务。

桓台县人民政府

2019年3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桓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货运车辆区域限行的通告

为进一步优化辖区道路交通秩序，提升道路交通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等法律规定，按照《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道路交通管理的通告》（ZBCR-2015-0010076）要求，结合日常管理和辖区道路实际，对货运车辆实施区域限行。现通告如下：

一、限行区域及路段：

1. 限行区域：205国道索镇段以西（不含205国道），寿济路以北（含寿济路205国道路口至寿济路中心大街路口），唐华路以东（含唐华路），东陈路及张北路索镇段以南（含东陈路，张北路东陈路路口至205国道路口）。

2. 限行路段：唐华路（寿济路路口至起马路路口），西五路桓台段（桓台高新区界至寿济路路口），果里大道（张北路路口至西十三路路口），北京路（桓台高新区界至205国道路口），上海路（桓台高新区界至寿济路路口）。

二、限行车辆

1. 限行区域：载货汽车（不含本市蓝牌货车）、拖拉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

2. 限行路段：载货汽车（不含本市蓝牌货车及农忙时节农业作业车）、拖拉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

三、限行时间

全天禁止通行。

四、通行证办理

限行车辆因生产生活需要，确需进入限行区域内的，事先应前往桓台县便民服务中心、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桓台大队各交警中队或通过互联网站办理通行证，并按指定路线、时间通行。

按照省、市《不符合排放标准重型柴油货车集中整治行动工作方案》要求，达不到国IV排放标准的重型柴油货车禁止进入限行区域，禁止办理限行区域内的通行证。

对违反限行规定的车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处罚。

本通告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

桓台县人民政府

2019 年 4 月 11 日

桓台县“关闭淘汰一批”化工生产企业 名单公示

根据市化工专项行动办《关于转发〈关于确认“关闭淘汰一批”企业名单的通知〉的通知》（淄化安转办〔2019〕19号）要求，经县政府研究，以下24家企业列入我县“关闭淘汰一批”企业名单，现予以公示：

山东桓台华轻印染机械厂
桓台泰利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金龙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邦凯聚氨酯有限公司
淄博天山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市桓台县红星化工厂
桓台县双锋助剂厂
淄博雷利胶辊有限公司
淄博沃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桓台县金海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晶富皇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淄博华星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
淄博桓台祥龙化工有限公司
桓台县宏富净水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华清净水产品有限公司
桓台县唐山镇旭光助剂厂
山东翔龙橡胶助剂有限公司
淄博农禾肥料有限公司
淄博正大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桓台盛翔工贸有限公司
山东润兴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正林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山东永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安合化工有限公司

公示时间:2019年4月25日—2019年4月30日(周日因法定节假日正常上班)

联系电话: 0533-8017503

桓台县人民政府

2019年4月25日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办理工作的通知

桓政办字〔2019〕9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2019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现将今年县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认真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是各级政府的一项重要职责，是政府自觉接受人大工作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人民群众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具体体现，也是政府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渠道。做好办理工作，既是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的基本要求，也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党的执政能力的重要措施。各级、各单位要把办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确定一名分管领导和一名熟悉本部门工作的人员负责办理工作，确保办理工作的落实，并由分管领导负责面复代表或委员工作。

二、规范办理工作程序，努力提高办理质量

（一）建议提案交办意见明确一个承办单位主办、多个承办单位协办，或明确多个承办单位分别办理。各承办单位收到建议提案后，首先认真审阅，对所提建议提案只要与本单位职能有关的内容都要认真答复，不得相互推托；对确实不属于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应在3个工作日内向县政府分管县长汇报并说明理由，重新确定办理单位，不得擅自拖压或转交，以免延误办理时限。

（二）各承办单位答复意见经县政府分管县长审定签字后，再按照规定格式（见附件1）书面答复代表或委员。为便于分类统计，要在答复意见首页标注下列字母：所提问题已解决或在本年度内能够及时解决，以及所提问题已有规定，承办单位明确说明有关情况的，在答复件右上角（下同）标注“A”；所提问题从交办之日起3年内能够基本解决，承办单位已制定解决措施或列入工作计划，并明确答复

办理时限的，标注“B”；所提问题因目前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从交办之日起3年内难以解决以及所提问题留作参考的，标注“C”。

（三）各承办单位在答复代表或委员时，给牵头代表或委员的答复要附上《征询意见表》（见附件2），征求代表或委员对本部门办理工作的意见。涉及主协办的建议、提案，由主办单位答复。主办单位要主动与协办单位协商办理，协办单位要积极配合，自收到建议、提案之日起1个月内将办理意见书面告知主办单位，双方应互相通报办理情况。主协办单位意见不一致时，主办单位要积极与协办单位沟通、协商，办理意见达成一致后答复。分别办理的建议提案，由各承办单位分别研究办理并答复代表或委员。

（四）县人大、政协确定的重点建议、提案应由承办单位主要负责人亲自负责研究办理。各承办单位对建议或提案要逐件答复，不得把几件内容不同的建议或提案并在一起答复。对内容相同、承办单位也相同的建议或提案，可以并案办理，但必须分别答复每位代表或委员。承办单位对于代表联名提出的建议或委员联名提出的提案，要分别答复每位代表或委员。

（五）初次答复后，如因情况发生变化或代表、委员表示不满意的，要按程序重新办理，并在1个月内作出二次答复。

（六）答复要严肃认真，内容要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符合实际情况；文字要精炼，语气要诚恳，行文要规范。

（七）坚持依法公开。各承办范围要按照“谁主办、谁答复、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对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建议提案办理复文，经审查可以公开的，采取摘要公开的形式（附件3），在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并适当公开办理建议提案的总体情况、意见建议吸纳采取情况以及有关工作动态等。答复内容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的，依法不予公开。

（八）各承办单位在6月底前须面复完毕，并将县政府分管县长签字原件（1份）、建议提案的正式答复（6份）及征询意见表、信息公开表（各一式两份）报县政府督查室。对建议、提案办理落实情况的总结，各承办单位要于8月底前书面报县政府督查室。

（九）省、市及以上建议、提案答复办理遵照上级有关文件执行。

三、强化措施，注重解决实际问题

要把重要建议、提案和承办任务重的单位作为重点，实行重点督办。继续推行建议、提案面复工作，在办理工作中，各单位要在书面答复的同时，采取座谈会、上门征求意见等多种形式与代表、委员取得联系，虚心接受代表、委员对政府工作的批评意见和工作建议。凡是当前条件允许且能够解决的问题，要立即解决；虽有困难但经过努力可以解决的，要积极创造条件加以解决；暂时解决不了的，要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办理计划尽快解决；受条件和政策限制、在较长时间内难以解决的，要向代表和委员解释清楚，以取得代表和委员的谅解。对事关经济发展大局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建议、提案，承办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调查研究，认真解决，抓好落实。办复一个月后，要对落实情况进行自查，督促落实。要以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把办理工作同本部门工作有机地结合起来，举一反三，促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今年，县政府将继续加大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督查考核力度，将办理时限、质量、面复情况、满意率、总结等内容列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县政协将继续对部分单位提案办理工作进行民主评议。县政府督查室将会同县人大、县政协有关科室对建议、提案的办理落实情况有重点地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在全县通报。

工作联系电话：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8162213，县政府督查室：8180104，县政协提案工作室：8180795。

- 附件：1. 承办单位对代表建议、委员提案答复格式
2.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3.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表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单位文件头

字〔2019〕号

签发人：

(A/B/C)

对县人大 届 次会议 第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

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单位（盖章）

2019年 月 日

承办人：

联系电话：

单位文件头

字〔2019〕 号

签发人：

(A/B/C)

对县政协 届 次会议 第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

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单位（盖章）

2019 年 月 日

承办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代表姓名		建议编号	
建议标题			
承办单位及电话			
1. 领导重视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2. 答复及时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3. 办理结果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4. 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签 名:			
年 月 日			

注：请将该表填好后一式两份报送县政府督查室。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者		提案号	
案 由			
承办单位及 电话			
1. 领导重视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2. 答复及时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3. 办理结果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4. 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签 名: 年 月 日			

注：请将该表填好后一式两份报送县政府督查室。

附件 3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信息公开表

建议编号	
标 题	
办理状态	正在解决或已解决
建议者	
承办单位	
建议内容	只需写明建议情况（100-200 字）
答复情况	简要说明答复内容（200-300 字）
反馈意见	满意或不满意

注：每项建议内容简要说明，在此表内列明即可，不需另附页，将该表填好后一式两份报送县政府督查室，同时发送电子版至 8180104@163.com。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表

提案编号	
标 题	
办理状态	正在解决或已解决
提案者	
承办单位	
提案内容	只需写明建议情况（100-200字）
答复情况	简要说明答复内容（200-300字）
反馈意见	满意或不满意

注：每项提案内容简要说明，在此表内列明即可，不需另附页，将该表填好后一式两份报送县政府督查室，同时发送电子版至 8180104@163.com。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桓台县医疗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的 通 知

桓政办字〔2019〕10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桓台县医疗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桓台县医疗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

为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提升基层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和满意度，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全市医疗联合体建设的实施意见》（淄政办发〔2017〕36号）、市卫计委等四部门《关于推进区县域医疗共同体建设的实施意见》（淄卫发〔2018〕16号）要求，借鉴外地先进经验，结合我县实际，现就开展区域医疗共同体（以下简称“医共体”）建设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改革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国家和省、市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部署要求，以落实医疗机构功能定位、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高基层群众看病就医的可及性和有效性为目标，以公平可及、群众收益为改革的出发点和立足点，重基层、强基础，切实落实政府办医责任，实现医疗资源利用最大化，充分体现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努力构建县、镇、村三级医疗机构联动的医共体，形成较为科学的分工协作机制和较为顺畅的转诊机制，实现区域医疗服务一体化，为群众看病就医创造高效有序的服务环境。

（二）工作目标。建立完善医共体组织模式、运行管理和激励机制，推动医疗卫生资源合理配置和纵向流动，逐步健全县、镇、村三级联动体系和“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工协作机制，为患者提供优质的连续性医疗服务，就医环境更加规范，医疗费用结构和增长更趋合理，医保基金利用更加高效，基层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到2020年，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以上。同时，强化镇卫生院专科建设，实现一院一特色，整体提升县域医疗服务水平。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主导，统筹推进。强化政府在规划、指导、协调、服务和监管等方面的责任，加大政府对公立医院的监管力度，突出管办分开、政事分开，落实公立医院运行自主权。合理确定医共体组建方式、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有序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

（二）区域协作，创新机制。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注重预防和健康管理工作，推动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坚持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强化

区域协作，创新机制体制，逐步破除行政区划、医保、价格、投入、人事等方面的壁垒和障碍，优化资源结构布局，逐步建立完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间分工协作机制。

（三）资源下沉，提升能力。充分发挥县级医院在基层医疗服务体系中的龙头作用，实行医共体内统一管理，推进人员、技术、服务、管理下沉，提高医疗服务体系整体能力与绩效。发挥医保支付方式的杠杆作用，引导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服务向基层转移，促进基层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高。

（四）系统谋划，稳妥推进。切实把握好改革工作的推动力度，正确处理改革、稳定与发展的关系，突出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强化公开透明和规范操作，通过系统谋划、细化政策、分步实施，积极、稳妥、有序推进医共体建设。

三、组建方式及管理模式

（一）组建方式。按照统筹规划、科学布局、尊重意愿的原则，结合各基层医疗机构地理位置、覆盖人群、交通条件、技术水平等因素，在保持医共体成员单位性质、功能定位、财政投入、人员身份等不变的前提下，由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牵头，按照“1+N”模式，分别与几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建医共体，逐步将村卫生室纳入医共体，作为全县医共体建设的基层网点。医共体内各基层医疗机构第一名称不变，加挂牵头医院分院的牌子，基层医疗机构的主要负责人为分院执行院长。

（二）管理模式。成立桓台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医管委），进一步强化公立医院监管，完善政府办医体制。县医管委负责医共体组建、管理、运营发展的组织领导和指导协调工作。县卫生健康局具体负责各医共体的日常管理监督工作。

医共体牵头医院：制定医共体绩效考核、人才培养等各项规章制度，组织医共体开展医疗服务工作。承担危急重症和疑难病症的诊疗任务；承担对下级医疗机构的业务指导，根据工作需要组织卫生技术人员上下交流；承担下级医疗机构学科标准化建设工作；承担医共体内部质量控制，做好接转诊的管理服务工作；承接基层申请的远程诊疗服务，对基层住院病人提出指导性治疗方案。

医共体成员医院：开展基本医疗服务，承担常见病、多发病及慢性病诊疗、康复和接转诊管理；与上级医院对接建立转诊绿色通道，做好病人上转工作；承接

下转病人的治疗和康复；负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组织实施；加强新技术新项目应用，提升诊疗服务能力。

四、工作内容

（一）改革组织架构，优化卫生资源布局

1. 统一人力资源管理。牵头医院成立医共体人力资源管理中心，统筹安排医共体内专业卫生技术人员使用管理，建立医共体内人才流转机制，鼓励牵头医院业务骨干到基层医疗机构开展坐诊、查房、带教和学术讲座等活动，督促下级医院医师到上级医院进修培训，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在职称晋升、评先树优等方面予以体现。简化医共体内医师执业手续，由医疗机构派遣到医共体内各医疗机构执业的，不需要办理执业地点变更和执业机构备案等相关手续。（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6月底）

2. 统一财务绩效管理。牵头医院成立医共体财务绩效管理中心，按照医共体内各成员单位财务统一监管、独立核算的原则，建立财务统筹管理制度、财务内控制度、内部和外部审计制度；按照“允许医疗卫生机构突破现行事业单位工资调控水平，允许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主要用于人员奖励”的“两个允许”要求，允许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突破现行事业单位工资调控水平，合理确定绩效工资总量。适当向下派人员和基层医务人员倾斜，建立和完善适应基层卫生服务体系特点的医共体内薪酬分配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下派人员和基层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6月底）

3. 统一业务服务管理。牵头医院成立医共体业务服务管理中心，实现管理体系、质控体系、诊疗规范、转诊服务、业务考核“五个一致”和学科建设、内涵建设、技术水平、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能力“五个提升”。依据各成员单位功能定位，以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诊疗与康复为重点，由牵头医院负责，依托县医疗专业质控中心各专业委员会，成立由血液净化、护理、院感控制、检验、影像、药学、病案、康复等专业组成的医共体医疗质量管理领导小组，制定医共体内统一的疾病诊疗规范、医疗质量管理和质控评价指标体系，全面推行临床路径管理，对医共体内协作诊疗的病种要制定连续诊疗路径，促进医共体内医疗机构门诊住

院临床诊断、临床用药、辅助检查、转诊服务等疾病诊疗工作的有效衔接，推进医共体内医疗质量管理的同质化。牵头医院要按照双向转诊工作要求，提高医共体内学科建设水平，重点针对基层医疗机构科室设置不全、学术水平不高、技术力量薄弱、优秀人才短缺的情况，在基础设施建设、人员下派、技术帮扶方面下功夫，帮助基层医疗机构完善科室设置。建立消毒供应中心，为基层提供消毒供应服务。落实分级诊疗，明确牵头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转诊病种，完善转诊工作流程，打通双向转诊绿色通道，为转诊患者提供优先接诊、优先检查、优先住院等服务。牵头医院由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组成专科医生团队，与基层医疗机构家庭医生服务团队结对融合，形成 1+1+1 签约服务技术体系，提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能力和质量。牵头医院要定期派出专业团队，对医共体各成员单位医疗质量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考核，督促各单位严格落实各项医疗安全核心制度；要制定医共体内业务发展规划和业务考核方案，每年对医共体内各成员单位业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增强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 年 6 月底）

4. 统一药品耗材管理。牵头医院成立医共体药品耗材管理中心，严格执行药品和耗材网上采购政策，加强医共体内各成员单位用药衔接，依据医共体各成员单位医疗业务情况，规范医共体内药品采购管理，实现医共体内药品采购目录、采购价格和配送结算“三统一”。医共体可通过省药品集中采购平台，对中标结果执行满 1 年以上的公开招标药品进行集中议价采购。进一步调整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配备使用政策，将县级医院可遴选药品范围全部下沉基层，基本药物采购金额比例要求不做硬性规定，每月使用基本药物数量不低于当月使用所有药品数量的 50%。规范开展医共体内普通医用卫生耗材集中招标采购工作，降低医疗耗材管理成本和卫生耗材价格。医共体内要制定长处方、延伸处方实施方案，明确处方病种和药品目录，并结合实际调整完善；建立以病人为中心的临床药师制度，将临床药师工作延伸至基层医疗机构，促进基层医疗机构合理用药。医共体内牵头医院院内制剂可在医共体内统一使用。（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桓台分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 年 6 月底）

5. 统一医保结算管理。牵头医院成立医共体医保结算管理中心，加快推行总额预算下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医共体内住院费用继续实行按病种分值付

费政策，并根据全市医共体实际次均费用增长情况相应提高所辖卫生院的病种等级系数。对医共体所辖卫生院整体年度业务总量高于上年度的，医保以上年度医共体各单位统筹基金支付总额为基数，结合统筹基金预算增长率设定最低支付额度。当实际结算总额低于此额度时，根据考核确定的最终额度，按照淄博市风险备用金相关规定予以支付。鼓励探索医共体内门诊、住院按人头包干的方式确定总额指标，并建立“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激励和风险分担机制。进一步完善差别化的医保支付政策，对医共体内转诊的患者起付线连续计算，并适当提高报销比例。支持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深入开展，有偿服务包中符合政策规定的项目纳入基本医保支付范围。完善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机制。在不增加患者负担的前提下，适当缩小不同级别医院之间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二级以下手术等诊疗项目价格差异，调动基层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的积极性。（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桓台分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6月底）

6. 统一信息系统管理。牵头医院成立信息系统管理中心，依托淄博市人口健康信息平台，统筹推进医共体信息化建设，推动基本医疗、公共卫生服务、药品供应使用、医保结算支付、综合管理等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实现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和信息共享，便捷开展预约诊疗、双向转诊、健康管理、远程医疗、家庭医生签约等服务，方便患者看病就医。进一步完善医共体内部远程医疗协作机制，全面开展远程视频会诊、远程医学影像诊断、远程心电图诊断、远程临床检验、远程教学及远程专家门诊等工作，实现县、镇、村三级医疗机构远程医疗全覆盖。全面推行健康淄博一卡（码）通，实现预约、导诊、查询、缴费、报告领取、家庭医生签约、慢性病管理等健康服务全部线上运行。（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6月底）

（二）实行现代医院管理，提高医共体运行效率

1. 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落实医共体人事管理、内部分配、运营管理的自主权。推进落实全员聘用和岗位管理制度。制定医共体岗位设置、薪酬体系绩效考核等制度。建立以工作量和质量、满意度为核心的分配机制，重点向临床一线、技术骨干倾斜，激发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6月底）

2. 加强医共体精细化管理。加强对公立医院的财务会计管理，实行全面预算和全成本核算，优化医疗收入和医保结余资金分配方案。加强医院质量管理和控制，规范临床检查、诊断、治疗、使用药物和植（介）入类医疗器械的行为。全面开展惠民便民服务，不断优化医疗服务流程，改善患者就医环境和就医体验。深入开展优质护理服务。优化执业环境，尊重医务人员劳动，维护医务人员合法权益。健全调解机制，鼓励医疗机构和医师个人购买医疗责任保险等医疗执业保险，构建和谐医患关系。（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县财政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10月底）

3. 加强综合考核监管。探索实行医共体院长年度和任期目标责任考核，考核结果与财政补助、医保支付、绩效工资总量以及医共体院长薪酬、任免、奖惩等挂钩。建立医共体内部绩效考核办法，突出功能定位、职责履行、费用控制、运行绩效、财务管理、成本控制和社会满意度等考核指标，并与管理团队的绩效、任免和奖惩挂钩，建立激励约束机制。推进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群众满意度测评机制，开展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价，强化社会监督。（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桓台分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10月底）

（三）完善分级诊疗，提升医共体服务内涵

1. 建立完善双向转诊和健康管理模式。根据医疗机构功能定位与实际能力，分类制定分级诊疗目录。落实《山东省分级诊疗双向转诊服务指导原则（试行）》（鲁卫医字〔2016〕13号）要求，本着急慢分治、治疗连续、科学有序、安全便捷的原则，引导建立患者配合、运行顺畅的双向转诊渠道。对具备在一级医疗机构诊疗条件的患者，应从二、三级医院转回治疗。镇卫生院确需转诊的患者，由牵头县级医院为其提供优先接诊、优先检查、优先住院等服务。患者在县级医院已完成难度较大的诊治且病情平稳后，转回镇卫生院，由县级医院医生跟踪指导后续诊治工作。（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桓台分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10月底）

2.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县级医院与高等级医疗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合作，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减少病人外转，提高县域就诊率。加大对县级医院医疗卫生领军人才、紧缺人才、复合型人才、重点学科带头人的培养力度，加

强基层医疗机构定向培养生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积极发展全科医学。（牵头部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柜台分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10月底）

3. 积极发展智慧医疗服务。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医院管理，规范医疗行为，提升医疗质量。以“一次办好”的理念推动医疗服务流程再造，让群众少跑路、少排队、少等待。落实智慧医疗支付系统、基层移动健康管理和互联网签约服务项目，提供预约挂号、自助支付、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体检报告和健康档案查询、健康管理等网络综合应用。（牵头部门：县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柜台分局；配合单位：各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时间：2019年10月底）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医共体建设是深化综合医改、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优化整合医疗资源配置的重要载体，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切实提高对该项工作的思想认识，将医共体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放在突出位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部门协调推进机制，完善配套措施，配合做好财政投入、人事编制、薪酬制度改革等各项工作，共同推进医共体建设。

（二）实施多方联动。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加强统筹协调，及时出台配套政策，发挥政策叠加效应，保障各项措施有效落实。县卫生健康局要发挥牵头作用，组织制定医共体建设规划和绩效考核办法，建立医共体效果评估机制，做好医共体组织建设和运行监管。县委编办要做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编制调整工作。市医保局柜台分局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不断完善医药价格政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要做好医共体内人员聘用和流动管理，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完善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县财政局要按照规定落实补助政策。各相关部门单位要加强沟通，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共同协调解决医共体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三）注重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多形式、多角度，对医共体建设的目的意义、运行机制、诊疗程序、政策措施等相关内容进行宣传。要组织开展对医疗机构管理人员和医务人员的政策培训，调动广大医务人员参与改革、支持改革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要加强经验总结，及时推广典型做法，引导群众改变就医观念和习惯，提高社会认知度和各方面支持认可度，为推动医共体建设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 附件：1. 桓台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
2. 桓台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工作职责

附件 1

桓台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主任：边江风 县委副书记、县长
- 副主任：毕宝锋 县政府副县长
- 成员：赵曰珠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 曹成刚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 李仁智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编办主任
- 荣文茂 县人大教科文卫工作室主任
- 史继森 县政协社会联谊工作室主任
- 罗 东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 耿佩成 县财政局局长
- 樊 霞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 荣若平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 于海军 县审计局局长
- 巩旭凌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 王 雷 淄博市医疗保障局桓台分局局长
- 于 永 县国有资产管理综合事务中心主任
- 成 钢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县医管委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卫生健康局，荣若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桓台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工作职责

一、县医管委工作职责

1. 按照统一、高效、权责一致的原则，行使政府办医和监管职能，研究制定公立医院发展战略，审定公立医院发展规划、财政投入规划、大型基本建设投资与大型医疗设备购置等重大事项。

2. 监督指导相关部门、单位履行职责，为公立医院履行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职能提供保障。

3. 按照程序聘任县级公立医院院长，并签订任期目标责任书；委托县医管委办公室按照任期目标责任和年度绩效考核方案，配合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对公立医院实施绩效考核。

4. 每年听取县级公立医院关于医院年度运营情况的报告、县医管委办公室关于年度绩效专项指标考核情况的报告、有关单位履职情况报告；对绩效考核情况作出评价，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5. 组织领导医共体建设等相关工作。

6.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县医管委办公室工作职责

1. 贯彻执行县医管委有关公立医院管理的决策和有关部署，督促指导公立医院落实各项改革措施。

2. 每年向县医管委报告县级公立医院院长年度考核情况，及时报告公立医院重要工作动态等情况。

3. 协调各成员单位对公立医院运营活动、重点项目建设等情况进行调研，组织开展重大投资绩效评价，加强日常监管，提出改进措施，并向县医管委报告。

4. 具体负责医共体建设等工作的协调推进。

5. 承担县医管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议事制度

县医管委实行全体会议、主任办公会议制度。全体会议一般于每年第一季度

举行，由县医管委办公室负责组织，根据需要可安排有关部门、单位和公立医院代表列席。县医管委主任或副主任认为必要，可临时召开全体会议。主任办公会议，可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桓台县 2019 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 工作方案的通知

桓政办字〔2019〕11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桓台县 2019 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5 月 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桓台县 2019 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方案

为维护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秩序，确保顺利完成 2019 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按照《淄博市 2019 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方案》（淄政办字〔2019〕32 号）工作要求和《关于贯彻鲁办发〔2015〕35 号文件加强国土资源执法监管建立共同责任机制的意见》（淄办发〔2015〕4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的意见》（桓政发〔2015〕20 号）文件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

（一）工作任务。严肃查处自然资源违法行为，客观评价日常执法工作成效；进一步落实执法监管共同责任机制，依法依规实施约谈问责，压实政府主体责任和部门协同责任；实行“增违挂钩”机制，利用制度的笼子对违法用地形成刚性约束；开展“季度+年度”卫片执法工作，提高执法时效性和实效性。

（二）职责分工。县政府负责全县 2019 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的组织领导，根据工作需要采取警示约谈、公开通报、责任追究等措施，督促各镇（街道）全面彻底整改国土资源违法违规问题。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督促各镇（街道）开展好卫片执法检查相关工作，组织业务培训、数据初审和实地验收，依法依规查处土地和矿产违法案件；财政部门负责做好经费保障工作。

各镇（街道）对本辖区卫片执法工作负总责，承担整改主体责任，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严格按照工作要求，履行自然资源监管职责，完善耕地保护制度，加强工作调度与协调，严厉制止、整改违法违规行为。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根据上级统一部署，按照有关时间安排、政策界限和技术规范，依法依规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对监测图斑合法性判定以及卫片执法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直接责任。

二、工作重点

（一）严格核查责任，及时发现、制止违法行为。通过内业比对、现场核实、合法性判定等工作，及时发现、制止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要坚持实事求是，确保上报数据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二）严肃查处责任，依法查处违法案件。要依据法定职责，依法严肃查处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按照“严字当头，敢于较真、敢于碰硬”的原则，既查事

也查人，既查违法事实也查决策过程，确保履职到位。对依法该立案的坚决立案，该拆除的坚决拆除，该没收的坚决没收，该移送的坚决移送。要突出重点，采取挂牌督办、公开通报、联合查处等方式，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对重大、典型及调查阻力较大的案件，自然资源部门要及时抄告相关镇（街道），相关镇（街道）要按照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力量，采取强有力措施，全力推进联合执法，确保整改到位。对随机抽查、数据成果审核、实地验收等工作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瞒案不报、压案不查等问题严重（如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地面积 5 亩以上，或一般耕地 10 亩以上）的镇（街道），即时开展警示约谈或启动问责程序。

（三）压实整改责任，切实消除违法状态。坚持把违法行为查处整改落实情况作为衡量卫片执法工作成效的第一标准，违法行为未依法处理到位的，不得办理相关行政许可；确需补办手续的，依法处罚后，从新从高进行征地补偿和收取土地出让金及有关规费；依法该拆除的坚决拆除，对占用农用地的及时恢复农业用途，确保农地农用；对属于其他执法部门职责范围的，要及时移交移送并做好记录。各镇（街道）要结合 2019 年卫片执法工作，及违法违规用地专项整治行动，抓好历史遗留违法用地、违法用矿行为整改，积极消除违法状态，并于 5 月底前全面完成整改工作。

（四）落实主体责任，严肃约谈问责。一是依据《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以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违反土地管理规定行为处分办法》等规定，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镇（街道），由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请县政府开展警示约谈，责令限期整改：突破耕地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盲目决策造成严重后果的；违法占用耕地面积较大、比例较高的；重大、典型违法案件较多或造成生态环境严重破坏、农用地大量毁坏的；自然资源日常监管保护不力，查处整改违法行为不积极不主动，整改落实不到位的；以虚报瞒报数据及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二是责令整改期满后，对整改工作推进不力，违法仍然严重、符合相关问责规定的镇（街道）主要负责同志和其他负有责任的人员，启动问责。

（五）突出监管责任，实行“增违挂钩”。将自然资源执法部门“单一刚性约束”升级为自然资源各类约束性指标“联合惩戒”。按照自然资源部“增违挂钩”制度要求，在考虑行政处罚（含行政处理）及整改落实结果的基础上，按照部规

定的比例扣减。同时，要严惩违法主体，将违法行为纳入社会信用体系，对违法性质恶劣、造成严重后果的单位或个人，要列入“黑名单”，增加违法成本，遏制违法新增。

（六）履行保护责任，开展日常执法评价。县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各镇（街道）2019年每季度上报的卫片执法工作完成情况，违法行为处理情况，巡查、举报电话和微信违法线索举报核查等日常工作发现、查处的违法行为与卫片执法发现、查处的违法行为比对情况等，对各镇（街道）日常执法情况进行评价，督促按时保质完成图斑和线索核实、案件查处、违法行为整改落实等工作，督促各镇（街道）切实履行自然资源保护责任，及时发现并遏制新增自然资源违法行为。

三、工作对象和工作方式

（一）工作对象。2019年卫片执法工作对象包括自然资源部下发的2018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图斑和2019年季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图斑。

（二）工作方式。一是统一使用省自然资源厅卫片执法系统进行内业比对、实地核查、合法性判定等工作。二是与2018年度、2019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密切衔接。卫片执法工作中，应用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土地变更调查阶段拍摄的遥感监测图斑外业举证照片，避免重复劳动。对卫片执法工作中发现涉及违法占用农用地、已在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时变更为新增建设用地但尚未消除违法状态的，要单独标识为违法用地。已经通过拆除、复耕消除违法状态的，不得变更为新增建设用地；已经变更的，要在下一年度变更时退回原地类。

四、时间安排

（一）2018年度卫片执法工作

1. 部署开展。2019年5月8日前，各镇按照统一部署，成立或调整卫片执法工作领导小组，制发工作方案。

2. 数据上报和审核。5月8日前，完成图斑核查和省卫片系统初始数据填报工作。

3. 总结报送。5月25日前，各镇完成2018年度卫片执法工作任务并向县自然资源局总结上报情况。

4. 实地验收。6月15日前，县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完成

县级验收评估，向市自然资源局总结上报情况，全面做好迎接省级、市级检查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2019 年季度卫片执法工作

1. 部署开展。2019 年季度卫片执法工作与 2018 年度卫片执法工作同期部署开展。

2. 数据上报和评价。7 月 5 日、10 月 5 日前，各镇（街道）完成对 2019 年季度卫片执法图斑的核查，向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 2019 年第一、二、三季度卫片执法图斑核实结果。7 月 10 日、10 月 10 日前，县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镇（街道）日常执法情况开展评价，并向市自然资源局报送相关情况。

3. 整改和校核。12 月 25 日前，各镇（街道）完成 2019 年季度卫片执法工作中发现违法行为的整改工作，同时向县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报送工作成果和报告。

4. 增违挂钩。2020 年上半年，县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对各镇（街道）2019 年整改到位情况进行验收，按照部规定比例扣减各镇（街道）各项年度新增开发利用自然资源约束性指标。

2018 年度卫片执法工作和 2019 年季度卫片执法工作约谈问责：根据卫片执法情况，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向县政府提出警示约谈建议。自警示约谈开始之日起 30 日内，县政府对被警示约谈地区违法行为查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验收，依据规定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违法仍然严重、符合相关问责规定的各镇（街道）有关情况，提出问责建议。

五、其他事项

各镇（街道）卫片执法工作方案于本方案下发之日起 10 日内上报县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警示约谈、挂牌督办、公开通报、责任追究的有关材料，于工作完成或启动程序后 5 日内报县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卫片执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情况动态要及时上报。

桓台县卫生健康局 全县卫生健康系统 医务人员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方案

桓卫字〔2019〕26号

为认真落实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淄博市第一村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淄卫字〔2019〕13号）、《关于印发〈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医务人员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方案〉的通知》（淄卫办发〔2019〕5号）部署要求，经局党组研究，决定在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开展医务人员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健康中国战略，以增强医疗卫生的公益性为目标，以强化健康扶贫工作为主线，以卫生人才和技术帮扶为主要手段，号召全县医务人员人人争做第一村医，人人学习白求恩精神，从而推动卫生人才和技术资源向基层流动，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确保不让一个人在追求健康的道路上掉队。

二、活动内容

主要有五项活动内容：1. 服务群众。开展诊疗和随访等服务。2. 宣传政策。为当地村民宣传、解读卫生健康政策。3. 指导工作。指导和帮助村卫生室标准化、信息化建设。4. 带动基层。发挥专长，与村级工作结合，带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5. 互联互通。打造村级与派出单位的互联互通平台，实现资源共享。

三、时间安排

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广大医务人员，每人年度内到基层开展不少于20个小时的服务。活动周期为2019年3月至2020年3月。

4月5日前，各单位进行动员部署。4月6日，各单位第一批人人争做第一村医医务人员入村开展工作。

四、活动要求

(一) 提高政治站位。第一村医是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建设健康柜台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抓好工作落实，真正把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打造成民生工程，树立全县医疗卫生队伍良好的精神风貌和职业风范。

(二) 加强组织领导。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是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工作落实年”的一项重要举措。县卫生健康局成立全县第一村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的组织开展。各医疗单位主要负责人要高度重视，明确第一村医工作分管领导及具体工作人员，据本单位实际制定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方案，主动协调做好参加活动医务人员活动期间排班等事宜，为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做好组织保障。

(三) 做好结合的文章。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要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第一村医派驻、“工作落实年”、“走一线、摸实情、找问题、补短板”活动以及县域医共体建设、“千名医师下基层”等活动紧密结合起来，统筹协调推进。各单位如有多人同时帮扶同一村，要合理安排好批次和时间，确保活动有序进行。

(四) 加强督导督查。为确保活动取得实效，按照“问题在一线发现、政策在一线实施、工作在一线推进”和“四不两直”的工作要求，县卫生健康局将采取督导、暗查暗访和全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开展绩效评价。督导督查工作贯穿全年。各镇卫生院、县直各医疗单位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办公室负责对医务人员活动计划及活动情况进行督查、备案。

(五) 建立奖惩机制。将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对各医疗单位综合目标考核内容，对开展不力、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和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通报批评和诫勉谈话。对帮扶期满完成预定工作目标，做出突出成绩或表现优秀的医务人员，在职称评审、岗位聘用等方面予以优先推荐和聘用。

(六) 强化宣传总结。要善于挖掘工作中涌现出来的亮点和典型，广泛宣传报道，实行典型带动。要善于总结工作经验，推广成熟做法，将人人争做第一村医活动总结好、巩固好，确保活动取得实效，推动实现柜台卫生健康事业创新发展、走在前列。

- 附件：1. 桓台县第一村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第四批第一村医及驻村名单

桓台县卫生健康局
2019年4月4日

附件 1

桓台县第一村医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荣若平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胡文革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宋希君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县红十字会会长

成 钢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金雁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

伊海卫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各科室负责人、各医疗单位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李金雁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巩向英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

附件 2

第四批第一村医及驻村名单

序号	姓名	派驻单位	专业	驻村	覆盖村 1	覆盖村 2
1	郑召兵	桓台县人民医院	儿科	桓台县起凤镇鱼三村	西四村	华沟村
2	王蒙蒙	桓台县人民医院	妇产科	桓台县新城镇崔楼村	聂桥村	见家村
3	孙 硕	桓台县妇幼保健院	内科	桓台县荆家镇姬桥村	陈桥村	高王村
4	宗学莲	桓台县妇幼保健院	儿科	桓台县田庄镇小寨村	李寨村	大寨村
5	荆粒桐	桓台县中医院	中医	桓台县果里镇姜坊村	东边村	西边村
6	朱云民	桓台县中医院	内科	桓台县索镇永安桥村	李家村	西雅和村
7	刘传伟	桓台起凤整骨医院	中医	桓台县索镇北辛村	永安村	东镇村
8	孙 蓉	淄博圣洁医院	骨科、疼痛科	桓台县果里镇玉皇阁村	东付村	南王村
9	田茂稳	桓台骨伤医院	外科	桓台县马桥镇北一村	北二村	北三村
10	宋述涛	桓台县果里镇周家卫生院	临床	桓台县果里镇太平村	康家村	黄家村
11	巩曰成	桓台县马桥镇陈庄卫生院	外科疼痛科	桓台县马桥镇西潘村	东潘村	南郭村
12	伊春晖	桓台县唐山镇卫生院	针灸推拿	桓台县唐山镇唐四村	楼一村	于堤村
13	周 青	桓台县唐山镇邢家卫生院	临床	桓台县唐山镇郇家村	前诸村	黄家村

桓台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的通知

桓安办通知〔2019〕39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

近年来，按照全市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部署要求，全县村居网格员发挥安全生产一线前哨作用，及时上报各类安全生产隐患和违法行为信息，为全县村居安全生产和“打非治违”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但从近期来看，全县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出现滞后问题，有的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员配置不到位，不能保证每日信息及时上传；有的工作业务能力偏低，隐患排查和分类不明确、不准确；甚至有的为应付工作，存在虚假上报、重复上报、无效上报等问题和现象。今年市、县继续将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列入“民生社会建设”重点任务，每季度考核通报，为进一步做好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信息日报制度。各镇（街道）要组织辖区村居安全网格员每天对村居内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巡查，务必于每天 16:00-20:00 之间，将本网格内安全管理工作检查情况通过手持终端上报到市公共安全网格化管理服务平台，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不得有漏报现象和问题。

二、规范隐患问题信息上报。网格员在巡查中，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要即时上传，遇急、特事件，网格员必须在第一时间向镇（街道）主管部门报告。各类隐患和违法行为信息上报要真实准确、及时有效，不得有虚假、重复、充数现象。各镇（街道）至少每周对村居网格员的信息上报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及时纠正相关问题。县安委会办公室每月进行抽查，并作为考核镇（街道）工作落实的数据依据。要切实做好隐患问题的整改落实，原则上一般隐患问题要在 1 周内处置到位，如遇特殊问题，要在处置信息中作出说明。

三、提升网格员隐患排查能力。各镇（街道）严格落实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员例会和培训工作制度，每月至少要组织召开 1 次村居网格员工作例会、开展 1 次

集中培训活动，及时传达上级安全生产有关会议、文件精神，通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分析安全生产形势，查找问题及不足。在培训上重点以隐患排查和相关业务知识为主，县安委会办公室编制了《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重点领域常见风险隐患排查指导手册》(附后)，各镇(街道)要参照有关标准结合各自实际，在4月底以前组织对网格员进行一次全面培训，并从工作程序、工作内容、工作质量方面进行全面部署和要求，着力提高网格化管理工作质量。

四、强化村居网格化规范管理。一是要确保网格化人员到位、队伍稳定，每个村居都要保证至少1名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人员，并能满足工作需要。二是建立完善各类制度和标牌。各镇(街道)结合各自实际对原有的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各类制度标牌要在明显处悬挂。三是建立完善村居网格化工作台账。县安委会办公室对有关工作台账进行了修订，各镇(街道)要按照标准要求指导各村居落实好。四是加快村居规范化建设。按照全县民生社会建设任务要求，6月底前各镇完成5个规范村居建设任务，街道办建设完成2个居委会。各镇(街道)要按照相关标准和要求在6月中旬落实到位，6月下旬县安委会办公室将对各示范村进行验收。

五、加大村居网格化考核惩戒。各镇(街道)要结合各自实际，进一步建立完善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考核和奖惩机制，并严格落实。县安委会办公室将网格化工作纳入各镇(街道)安全生产重点考核内容，重点考核信息上报率、隐患排查率、信息上报质量及整改落实情况等。同时，完善约束工作机制，加大惩戒管理，对工作不到位、责任不落实的村居网格员进行通报和警示谈话或约谈，凡是被县安委会办公室约谈的一律记录在案，并在各类评比争创活动征求意见中实施“否决”，因工作不到位导致发生事故的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请各镇(街道)将4月底前开展的培训情况和确定的规范化村居名单于4月28日前报县安委会办公室(联系人：慕京辉、张哲，电话：8220832，邮箱：htxajjzhk@zb.shandong.cn)。

桓台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15日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劳动保障监察 书面审查网上报备工作的通知

桓人社发〔2019〕8号

各用人单位：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合法权益，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提升服务水平，根据国务院《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和《山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条例》有关规定，决定对用人单位开展 2018 年度劳动保障监察书面审查网上报备工作（以下称：网上报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网上报备范围

本县行政区域内部分各类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各类用人单位。

二、网上报备时间

为防止网络拥堵，请各用人单位按以下规定时间节点上传材料：5月1日至5月31日，索镇、唐山、新城、起凤、荆家、事业单位；6月1日至6月25日，果里、田庄、城区、马桥。

三、网上报备主要内容

通过用人单位网上信息数据报备以及上传附件的方式，全面审查用人单位 2018 年度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主要包括：制定内部劳动保障规章制度，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劳动用工，支付劳动报酬，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职业培训与教育，使用童工、未成年工和女职工、参加各项社会保险、农民工工资支付等情况。

四、网上报备方法步骤

网上报备工作采取用人单位自查自纠、信息数据报备和劳动保障监察机构网上审查、随机现场抽查的方式进行，并与受理劳动者日常举报投诉、专项执法检查、用人单位诚信等级评价相结合。

(一) 自查自纠。用人单位接到本通知后,认真学习本通知精神,按照网上报备的内容进行认真对照,查看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纠正。设立分支机构或有所属单位的,要加强对所属机构单位的指导、监督、核查,全面组织开展自查自纠。

(二) 网上申报。2019年6月30日前,用人单位通过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hrss.zibo.gov.cn/>)登录“单位网上服务大厅”(需插入Ukey),在“劳动监察”模块下,点击“书面审查网上报备”,进入报备页面;所有页面信息数据逐项填写并保存完毕后,单位要做出书面承诺(见附件1);按照要求上传相关材料(见附件2)。如不能上传,请在登录页面下载安装“智慧人社助手.exe”;材料上传完毕后进行申报提交,用人单位及时查看审查结果。

(三) 监督检查。5月份至9月份,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将通过“社会保险”“劳动就业”“劳动关系”等系统对用人单位填报的信息数据进行比对,并随机抽取部分用人单位,通过日常巡查等方式对用人单位网上申报的信息数据进行核实。

(四) 落实责任。一是用人单位未按通知要求进行网上报备的,将责令限期改正,并列入日常巡视重点检查范围。二是对未按时参加网上报备、书面材料审查未通过、弄虚作假、申报的信息数据与用人单位实际情况不相符及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整改到位的用人单位,将不予出具评先树优、融资上市等合规守法证明,按规定降低其诚信评定等级。三是经督促、责令改正逾期仍未改正的,将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罚),并通过“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http://www.huantai.gov.cn/col/col6794/index.html>)、“诚信淄博”(<http://www.cxzb.org.cn>)网站向社会公布。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网上报备工作是劳动保障监察的一项经常性工作,是丰富监管方式、提高服务水平的重要措施。审查的结果将作为用人单位评先树优、诚信等级评价的重要依据。

(二) 专人负责。用人单位要指定专人负责网上报备工作,要熟悉本单位劳动用工相关情况、能准确操作业务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备。

(三) 如实填报。用人单位要认真填写信息数据并如实申报,不得漏填、错填。劳动监察机构将对用人单位网上报备的信息数据进行审核,对审核不通过的,用

人单位要依据“审核不通过的理由”及时进行整改。

桓台县劳动保障监察网上报备联系方式：

城区、马桥、起凤、唐山 -- 8227800

索镇、果里、荆家、田庄 -- 8227100

新城、事业单位 -- 8226100

附件：1. 承诺书

2. 书面审查上传附件名称表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3月29日

附件 1

承诺书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我单位已阅知国务院《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和《山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条例》。在此郑重承诺：按照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要求提报的信息数据，保证真实完整、准确有效，若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或提供虚假信息数据，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后果。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网上报备上传附件名称表

序号	附件名称	附件来源	说明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用人单位的原件通过扫描、数码成像等方式，以图片形式作为附件上传。	必须上传。
2	职业介绍许可证		职业介绍机构必须上传
3	2018 年 12 月份人员花名册		必须上传。花名册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入职时间、工作岗位、户籍所在地、劳动合同签订情况、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是否在职和其他情况说明。
4	2018 年 1 月、5 月、12 月职工签字工资发放表（银行回执单及交易明细）		必须上传。需有职工签字，银行代发工资的还须上传银行回执单及交易明细。
5	2018 年 1 月、5 月、12 月考勤表		必须上传。
6	2018 年 12 月社会保险费缴费发票		必须上传。
7	2018 年 12 月职工劳动合同文本（2 份）		必须上传（与职工签订完的合同文本）。
8	年度解除劳动合同证明书		依据实际情况上传。

序号	附件名称	附件来源	说明
9	实习协议及实习生花名册	同上	依据实际情况上传。
10	劳动保障方面的规章制度		依据实际情况上传。
11	退休返聘、与外单位存在劳动关系人员的证明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上传。
12	劳务派遣协议及使用劳务派遣人员花名册		依据实际情况上传。
13	带薪年假相关证明材料		必须上传（证明或制度）。
14	实行不定时工时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批准文件		依据实际情况上传。
15	《承诺书》		必须上传。
1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依据实际情况上传。用人单位如果有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单独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以图片形式上传。	
备注	如果用人单位需要上传的材料非常多、情况特殊时，请与相应的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沟通后确定需要上传的附件类型或数量。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桓台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桓台县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 发放办法》的通知

桓人社发〔2019〕12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现将《桓台县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
实施。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桓台县财政局

2019年4月24日

桓台县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办法

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关于印发〈淄博市创业带动就业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人社发〔2019〕15号）文件要求，参照小微企业一次性创业补贴政策规定，特制定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办法。

一、申领条件

对法定劳动年龄内，首次领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2016年12月26日以后在我县辖区内新注册个体工商户的创业者，有固定经营场所，正常经营1年以上，自营业执照注册之日起缴纳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职工医疗保险满1年的或在所创办个体工商户缴纳社会保险满一年的，可申请一次性创业补贴。

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小微企业一次性创业补贴不能重复享受。

二、补贴标准

一次性创业补贴标准为5000元。

三、申报材料

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到经营地人社所进行就业登记后，于每年11月25日前，向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申请一次性创业补贴，并提供以下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创业者身份证、社保卡并填写桓台县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申请表（附件）。

四、申领流程

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携带相关材料到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提出申请，经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审核、实地考察并公示七天，无异议后，报送县财政部门复核、申请资金，将补贴资金支付到创业者本人社保卡账户。

本办法中用词说明：

正常经营：个体工商户为个人创业者，以工商局注册未被吊销或注销，且申报时创办实体依然由本人经营视为正常经营。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负责解释。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桓台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桓台县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办法〉的通知》（桓人社发〔2017〕

87号)同时废止。

附件：桓台县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申请表

附件

桓台县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申请表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创办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从业人员及年 营业收入(人、 万元)	
开户银行全称						银行账号	
是否初 次创办		营业执照 领取日期			创业者类别	登记失业人员 高校毕业生 返乡农民工 退役军人 就业困难人员	
申请补贴金额 (元)	申请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补贴 5000 元						
个人承诺	本人首次领取营业执照，提供证件资料均真实有效。 承诺人：						
县就业和人才服 务中心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经办人：		复核人：		分管领导：	单位负责人：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举办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的通知

桓人社字〔2019〕10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根据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桓台县创业带动就业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桓政办发〔2017〕28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

创业创新正在全社会逐渐形成共识，县委县政府把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作为改善民生的重要措施来抓。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明确责任分工，积极做好项目推荐工作。

二、精心组织，确保质量

1. 广泛发动，鼓励各类创业人员积极参与到大赛中来，推动大赛向更高层次发展；各镇（街道）确保推荐1-2家符合条件企业（团队）参赛。

2. 各单位要积极对接、挖掘优质创业项目、创业企业，认真组织参赛企业报名。

3. 各单位在组织报名工作中要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确保参赛项目质量。

三、定期调度，加强督导

报名阶段各单位要严格审核，确保上报材料齐全、信息准确、填写规范。县人社部门将通过建立、完善活动督查公正机制，定期调度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并将各镇（街道）大赛项目推荐，纳入年终考核，根据项目推荐情况给予相应扣减和加分。

联系人：田 涛、王可亮

联系电话：8186517

8266789-8316

电子邮箱：htxjybcyzdk@zb.shandong.cn

- 附件：1. 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实施方案
2. 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报名表
3. 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创业计划书（模板）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4月16日

附件 1

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全面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战略部署，建立完善全县创业服务体系，激发劳动者的创业热情，搭建服务创新创业的公共平台，促进人才、技术、资本和市场的集聚和融合，同时进行省、市级创业（客）大赛优质参赛者选拔，定于 2019 年 3 月至 6 月举办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

一、大赛名称

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

二、大赛时间

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6 月

三、指导思想

聚焦高端新材料，新兴制造业、膜产业经济发展，打造集聚桓台特色、富有创新活力的创业生态，培育桓台新兴创业创新品牌，努力营造政府支持引导、技术创新引领、产业环境支撑、项目资金对接的良好全民创业环境。进一步发挥桓台县创客大赛的众扶平台作用，助推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全力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选拔培养创业创新人才，为实现桓台县创新发展、持续发展、领先发展提供新鲜血液和新生力量。

四、组织形式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单位：桓台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临淄齐都创业大学

协办单位：山东创智谷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官方发布平台：桓台县人民政府官网

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众号

（二）大赛组委会

为加强对大赛的组织领导，大赛成立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组委会下设秘书处，秘书处设在桓台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负责大赛各项赛事活动的统筹安排、组织协调、社会宣传、技术保障，并对获奖企业资格进行审查等工作。

主任委员：樊霞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主任委员：邢毅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

魏伟 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

巩云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管理办公室主任

康元生 临淄齐都创业大学校长

向宇 县发改局能源科科长

田涛 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创业指导科科长

刘亚平 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就业指导科科长

五、大赛对象与参赛条件

大赛分创业团队和创业企业两组进行比赛。创业团队组面向有创业能力，准备创业的自然人或创业团队；创业企业组面向已创业的企业（企业注册时间5年以内）。报名参赛团队（企业）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报名参赛人员须年满18周岁。具体条件如下：

（一）团队组

1. 在报名时，注册成立公司未满一年的企业、拥有科技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个人、团队（如海外留学回国创业人员、进入创业实施阶段的优秀创客团队、大学生创客团队、在各行业生产一线的技工等）；
2. 创业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拓展空间大；
3. 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4. 团队负责人及主要创始人不担任其他企业法人代表；
5. 未注册的项目计划赛后1年内在桓台县内注册成立企业；
6. 参赛选手非历届淄博市创业（创客）大赛决赛获奖选手。

（二）企业组

1. 创业时间 5 年以内的小微企业（2014 年 3 月 1 日以后在市内工商、部门注册的小微企业），要求注册资本和年营业收入额符合国家有关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2. 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3. 创造就业岗位 5 个以上；

4. 依法经营，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5. 非历届淄博市创业大赛决赛获奖企业。

六、大赛内容与流程

（一）报名（2019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30 日）

大赛组委会通过各大主流媒体、微信、微博等广泛发布大赛启动消息，组织报名。

各参赛企业和团队按通知要求报名准备。参赛项目负责人请认真填写报名表、创业（商业）计划书（报名表及创业计划书模板见附件），连同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初创企业附上营业执照复印件，已申请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附上自主知识产权相关证书复印件，一并按要求递交到桓台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参加报名。也可直接将上述报名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相关材料下载请登录：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

电子邮箱：1261275488@qq.com

联系电话：18653634346 0533-8186517

联系人：董老师 王老师

（二）初赛（2019 年 5 月中旬）

组织专家评审组，对参赛团队现场答辩与创业计划书统一进行评审，按照计分，创新团队和初创企业各选 6 个项目进入决赛，并在网站进行公示。对进入决赛的选手进行赛前告知。

（三）辅导（2019 年 5 月下旬）

聘请专业创业导师对进入决赛的选手进行路演辅导，包括创业（商业）计划书撰写能力提升辅导、PPT 制作技巧辅导、公众演讲技巧辅导、答辩注意事项辅导、路演礼仪辅导、项目优化辅导等。

(四) 决赛(2019年6月上旬)

1. 进入决赛的参赛选手要精心准备创业计划书(统一格式),形成决赛所需演讲答辩稿。

2. 进入决赛的选手要精心准备PPT或VCR等影像展示材料。以视频、图片、音频等形式记录创业筹划、项目选择、项目准备、营销实战、创业成果和愿景等,用以创业大赛决赛现场展示。

3. 参加决赛的选手,通过抽签确定参赛顺序,采取“5+3”的模式(5分钟展示+3分钟专家提问点评),由专家对参赛选手进行评定打分,产生一、二、三等奖。决赛参赛选手必须是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创业项目主要负责人。

4. 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专家评审团评审,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决赛现场产生创业团队组和创业企业组相应奖项,并举行现场颁奖典礼。

【决赛流程表】

序号	时间	赛事内容
1	8:30-9:00	团队组、企业组参赛选手抽签;人员入场。
2	9:00-9:05	开场(主持人介绍到场领导、现场评委、嘉宾,大赛规则,宣布大赛开始)。
3	9:05-9:55	企业组6个项目路演、答辩。
4	9:55-10:45	项目组6个项目路演、答辩。
5	10:45-11:00	主评委点评。
6	11:00-11:10	颁奖典礼。
7	11:10-11:20	合影,离场。

七、奖项设置及支持政策

(一) 大赛奖项。

创新团队、初创企业两类项目各设一等奖1个,二等奖1个,三等奖1个,优胜奖2个,共10个奖项。

(二) 获奖后的支持政策。

1. 奖金支持。

(1) 创新团队、初创企业具体奖励:一等奖奖励3万元,二等奖2万元,三

等奖奖励 1 万元，优胜奖奖励 5000 元。

(2) 各类奖项由大赛组委会统一颁发荣誉证书。

(3) 参赛获奖的创新团队在大赛结束后一年内在我县落地注册的，其奖金经大赛组委会审核发放。参赛获奖的初创企业在桓台县已落地注册的，大赛结束后，经大赛组委会审核发放。

2. 政策支持。

(1) 符合条件的获奖企业落实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创业岗位开发补贴等相关优惠政策；

(2) 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创业担保贷款支持，按有关规定给予贴息；

(3) 优先推荐给创业投资机构进行融资对接；

(4) 可免费参加创业培训和辅导，符合条件的优先推荐参加省、市级创业训练营；

(5) 符合条件的获奖项目推荐申请淄博市优秀大学生创业项目资金扶持。

附件2

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报名表

所属镇、街道:

时间: 年 月 日

申报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专业		政治面貌	
E-mail			QQ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申报项目组别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团队 <input type="checkbox"/> 初创企业				
团队/公司名称				(拟)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法人代表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址				企业人数	
公司网址				邮政编码	
申报人主要工作经历					
项目名称				产业领域	
项目简介					
项目现状	<input type="checkbox"/> 创意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已经启动 <input type="checkbox"/> 正在运营 (限单选)				
企业(团队)主要成员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专业	电话(手机)
获得荣誉奖项					

企业核心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发明专利 <input type="checkbox"/> 实用新型专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专有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著作权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商业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请说明：
<p>声明： 本人已仔细阅读本次大赛的相关文件，并保证遵守有关规定。</p> <p> 申报人同意无偿提供申报项目介绍，由主办单位公开推介。申报人承诺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真实、可靠，作品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明确无争议；未剽窃他人成果；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提供的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数据及证明客观、真实。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情形，由申报人自行承担全部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p>	

填表说明：

- （1）填写表格须用中文，涉及到学习或工作单位、专业术语等可使用外文；
- （2）性别选填男/女。政治面貌选填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民主党派/群众；
- （3）申报人是指团队中参赛项目的首要负责人。申报人必须能够代表团队洽谈项目，申报人一经确定，不得更改；
- （4）表格中所涉及的各项内容，除有特别说明外，均指申报人的相关信息；
- （5）项目现状限制单项选择，请在选项前面打“√”；
- （6）项目简介字数限定在 600 字以内，入围项目的项目概述可能通过网站及其它媒体对社会公布，请务必认真仔细填写该项；
- （7）声明填写申报人姓名；
- （8）申报人需提供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
- （9）填写以上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完整，切勿修改本表格式，不足部分可编制附件一同送达组委会。

附件 3

桓台县第三届创客大赛 创业计划书（模板）

一、执行摘要

企业/项目名称					
注册资金					
公司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工商户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未注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打√选择）				
产品/服务概况	描述经营项目的创意来源与可行性，突出产品与服务的新颖性、独特性和可行性，目前所处发展阶段、与国内外同行业其它公司同类技术、产品及服务的比较，本公司技术、产品及服务的新颖性、先进性和独特性，如拥有的专门技术、版权、配方、品牌、销售网络、许可证、专营权、特许权经营等行业优势。				
市场机会	指已经出现或即将出现在市场上，但未得到实现或完全实现的市场需求。				
商业模式 (盈利模式)	即盈利的模式，企业从哪里获得收入，获得收入的形式有哪几种？客户是谁？卖什么产品服务给客户？为客户带来什么价值？竞争壁垒是什么？此部分也可以谈谈企业的盈利渠道，即企业从哪里获得收入，获得收入的形式有哪几种？				
投资额（元）		投资收益率（第一年）		%	
预期净利润（税后利润）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年增长率	%	年增长率	%
备注	投资收益率 = 净利润 ÷ 总投资额 × 100%				
	预期净利润 - 第一年：见经营第一年利润表				
	此表中“总投资额”项的金额等于资金需求合计				

二、市场分析

市场定位	1. 产品定位：侧重于产品实体定位质量/成本/特征/性能/可靠性/实用性/款式 2. 竞争定位：确定企业相对与竞争者的市场位置 3. 消费者定位：确定企业的目标顾客群，指你究竟想要把产品卖给谁？
目标客户	可以按照客户年龄、地域、收入、偏好、消费习惯等分类。
市场预测 (市场占有率)	在已有“市场机会”的基础上着重分析市场容量等市场需求情况及其变化趋势；企业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所占的市场份额。

三、营销策略

营销计划	在销售网络、销售渠道、设立代理商、分销商方面的策略；在广告促销方面的策略；在产品销售价格方面的策略；在建立良好销售队伍方面的策略；如何保证销售策略具体实施的有效性；对销售队伍采取什么样的激励机制等。
竞争分析	列出在本公司目标市场中的 1-3 个主要竞争者；分析竞争者的优势和劣势。

四、管理团队

姓名	年龄	职务	学历及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优势专长

五、财务分析报告

1. 启动资金来源

单位：万元

筹资渠道	资金提供方	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自有资金	股东		%
私人拆借	亲属、朋友		%
银行贷款	银行		%

筹资渠道	资金提供方	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政府小额贷款	政府相关部门		%
总计	--		%

2. 最近年度利润（未经营可不填）

单位：元

项 目		15 年期 末余额	16 年期 末余额	17 年期末 余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				
加：其他收入				
减：主营业务成本	生产/采购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按 5.5%计算)				
变动销售费用	销售提成			
边际贡献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营业税金-销售提成)/主营业务收入				
固定销售费用	宣传推广费			
管理费用	场地租金			
	员工薪酬			
	办公用品及耗材			
	水、电、交通差旅费			
	固定资产折旧			
	其他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利息支出			
二、营业利润				
减：所得税费用（按 25% 计算）				
三、净利润				
备注：员工薪酬包括企业主薪酬和职工薪酬，本计划书所提到的员工薪酬都符合该条件。				

3. 利润预测

项 目		2019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加：其他收入				
减：主营业务成本	生产/采购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按 5.5%计算)				
变动销售费用	销售提成			
$\text{边际贡献率}(\%)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营业税金} - \text{销售提成})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固定销售费用	宣传推广费			
管理费用	场地租金			
	员工薪酬			
	办公用品及耗材			
	水、电、交通差旅费			
	固定资产折旧			
	其他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利息支出			
二、营业利润				
减：所得税费用（按 25% 计算）				
三、净利润				
备注：员工薪酬包括企业主薪酬和职工薪酬，本计划书所提到的员工薪酬都符合该条件。				

六、融资需求

融 资 需 求	当前是否有融资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计划融资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债券融资	
	计划融资时间	计划融资金额

融资需求			
	是否有融资经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人/机构	融资金额(万元)	融资时间
	其它融资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融资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应收账款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产权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租赁 <input type="checkbox"/> 股改和上市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小额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信用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质押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知识产权质押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企业集合债券发行 <input type="checkbox"/> 并购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需求_____ (可复选项) <input type="checkbox"/> 无融资需求		

七、风险分析与对策

创业风险	分析	对策
行业风险	指行业的生命周期、行业的波动性、行业的集中程度。	

政策风险	指因国家宏观政策（如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行业政策等）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而产生风险。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涉及的因素有：市场需求量、市场接受时间、市场价格、市场战略等。	
技术风险	指企业产品创新过程中技术不确定性、前景的不确定性、技术效果的不确定性、技术寿命的不确定性。	
资金风险	资金风险主要有两类：一是缺少创业资金风险，二是融资成本风险。	
管理风险	企业经营过程中的风险，如管理者素质风险、决策风险、组织风险、人才风险等。	
环境风险	指社会、政治、政策、法律环境变化或由于意外灾害发生而造成失败的可能性。	
其他风险		

注：只需要填写本企业涉及到的风险。

八、企业愿景

企业及其内部全体员工共同追求的企业发展愿望和长远目标的情景式描述，对企业发展具有导向功能，对员工具有激励与凝聚作用。

注：创业计划书要求表述条理清晰，应避免拖沓冗长，力求简洁、清晰、重点突出、条理分明；专业语言的运用要准确和适度；相关数据科学、详实。

桓台县人民政府公报

2019 年第 5 期（总第 82 期）

主办单位：桓台县人民政府

编辑：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网址：www.huantai.gov.cn

邮编：256400
